

platt nera

PLATT NERA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49

年度報告 2023



目 錄

2	財務摘要
3	公司資料
5	致股東的信函
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1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5	企業管治報告
28	董事會報告
37	獨立核數師報告
44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5	綜合財務狀況表
47	綜合權益變動表
48	綜合現金流量表
50	財務報表附註
118	釋義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二零二一年 千泰銖	二零二零年 千泰銖	二零一九年 千泰銖
收益	484,762	269,589	337,543	525,423	538,113
毛利／毛(損)	88,885	(35,185)	37,277	(84,814)	153,516
毛利／毛(損)率(%)	18.3%	(13.1%)	11.0%	(16.1%)	28.5%
除稅前溢利／(虧損)	10,676	(108,361)	(42,769)	39,620	(26,295)
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7,894	(84,022)	(29,342)	4,227	(37,276)
本公司股東應佔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7,894	(84,022)	(28,680)	4,673	(37,27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二零二一年 千泰銖	二零二零年 千泰銖	二零一九年 千泰銖
總資產	1,634,253	1,680,318	1,930,865	1,668,989	1,006,340
總負債	1,156,764	1,294,140	1,460,665	1,170,109	512,133
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權	477,489	386,178	470,200	498,880	494,207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及財務狀況概要摘錄自招股章程。

董事會

執行董事

Prapan Asvaplunghprohm 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Wisorn Archadechopon 先生

洪怡紋女士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日調任為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湯以銘先生

張斌先生

Julapong Vorasontharosoht 先生

審核委員會

湯以銘先生(主席)

張斌先生

Julapong Vorasontharosoht 先生

薪酬委員會

Julapong Vorasontharosoht 先生(主席)

Prapan Asvaplunghprohm 先生

張斌先生

湯以銘先生

提名委員會

張斌先生(主席)

Prapan Asvaplunghprohm 先生

湯以銘先生

Julapong Vorasontharosoht 先生

公司秘書

陳星能先生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 111 號

永安中心

911-912 室

泰國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170/9-10 Ocean Tower 1, 4th Floor

Soi Sukhumvit 16 (Sammit)

Ratchadapisek Road, Klongtoey

Bangkok 10110, Thailand

電話 : (66) 2661 9922

網站 : <http://www.plattnera.com>

核數師

永拓富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審計師

執業會計師

授權代表

Prapan Asvaplunghprohm 先生

陳星能先生

公司資料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黃香沈律師事務所

有關開曼群島法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泰國：
盤谷銀行(大眾有限公司)

開泰銀行(大眾)有限公司

United Overseas 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上市資料

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股份簡稱：Platt Nera

股份代號：1949

交易單位：2,000股股份

上市日期：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六日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及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英皇道338號
華懋交易廣場2期
33樓3301-04室

致股東：

泰國經濟於二零二三年繼續從COVID疫情中復甦，但與二零二二年相比，增長率於二零二三年有所放緩。泰國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亦舉行了全國大選，泰國新政府於二零二三年八月才上任。在此背景下，本公司專注於政府相關項目，邊緣新項目陸續投產。然而，通過其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的努力，本公司已經交付其手頭項目，並於二零二三年完成BAAC的貸款處理系統項目及存摺項目。總體而言，本公司實現扭虧為盈，從二零二二年的虧損淨額84.0百萬泰銖轉變為二零二三年的溢利淨額7.9百萬泰銖。

於二零二四年，在國內消費改善、通脹穩定及旅遊要素復甦的推動下，預計泰國經濟將持續復甦。在此令人振奮的宏觀經濟環境背景下，本公司力爭於二零二四年招標更多新項目，但該等項目在獲授及實施之前需要交付期。鑑於過往的業績記錄及工作，本集團對其前景保持謹慎信心，同時將繼續密切關注瞬息萬變的機會及其對本集團的營運、財務及風險概況的影響。

我們亦代表董事會向股東、業務夥伴、客戶及供應商對我們的不懈支持表示感謝。最後，我們感謝管理團隊和員工的持續努力及奉獻，並期待於下一年度為全體持份者創造價值。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Prapan Asvaplungprohm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二零二二年挑戰重重，本集團錄得84.0百萬泰銖的虧損，此後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扭虧為盈，實現7.9百萬泰銖的溢利。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順利完成BAAC的貸款處理系統項目及存摺項目。由於收益較高，未有出現於二零二二年發生的有關延誤，同時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審慎執行手頭項目，因此本集團實現約91.9百萬泰銖的扭虧為盈。有關表現改善的更多詳情，請參閱下文財務回顧一節。

業務前景

泰國經濟預計於二零二三年增長1.8個百分點及於二零二四年增長2.8個百分點。然而，我們應密切關注可能影響泰國經濟的地緣政治風險、貨幣及金融市場波動¹。泰國新政府亦已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大選後執政。本集團以政府相關項目為主，對泰國宏觀經濟及地緣政治局勢較為敏感，而二零二三年的發展預示著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將迎來較為良性的營商環境。本集團正積極爭取更多新項目，為本集團帶來新的增長點。董事將繼續密切關注不斷變化的機會及其對本集團營運、財務及風險概況的影響。

結合上文所述，本集團將繼續努力獲取新項目並交付現有項目，對其長期前景仍深具信心。

財務回顧

收益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三財年」），本集團的總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二財年」）的約269.6百萬泰銖增加約79.8%或215.2百萬泰銖至二零二三財年的約484.8百萬泰銖。該增加主要由於BAAC新項目帶來的收益296.9百萬泰銖所致，惟被PEA項目的安裝階段完成所抵銷，其導致收益下降約89.2百萬泰銖。此外，與去年同期相比，BAAC ATM項目的維護服務的收益增加約7.3百萬泰銖。

毛利(毛損)及毛利(毛損)率

於二零二三年財年，本集團錄得毛利約88.9百萬泰銖或收益的18.3%，而去年同期則錄得毛損約35.2百萬泰銖或收益的13.1%。於二零二三財年的毛利主要來自多個BAAC新項目約36.0百萬泰銖及維護服務項目約20.2百萬泰銖、CDM項目服務合約約22.6百萬泰銖及PEA項目約8.1百萬泰銖。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財年錄得的其他收入約為31.6百萬泰銖，與去年同期相比減少約10.5百萬泰銖。該減少主要由於財務租賃利息收入減少約12.7百萬泰銖所致。同時，本集團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未變現收益約為2.2百萬泰銖。

¹ [https://www.fpo.go.th/main/getattachment/Economic-report/Thailand-Economic-Projections/18913/4-2567-Economic-Forecast-Press-Release-\(Jan-24\)-Final.pdf.aspx](https://www.fpo.go.th/main/getattachment/Economic-report/Thailand-Economic-Projections/18913/4-2567-Economic-Forecast-Press-Release-(Jan-24)-Final.pdf.aspx)

銷售及分銷開支

於二零二三年財年，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9.7百萬泰銖，主要包括銷售部門的薪金以及廣告及營銷開支，該等開支較去年同期減少1.3百萬泰銖。該減少主要由於銷售佣金影響約0.7百萬泰銖，以及銷售員工薪金影響約0.6百萬泰銖所致。

行政開支

於二零二三年財年，行政開支約為55.8百萬泰銖，與去年大致相同。專業費用增加約3.2百萬泰銖，惟被僱員開支及銀行費用開支分別減少約1.5百萬泰銖及1.3百萬泰銖所抵銷。

財務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財年，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約為39.6百萬泰銖，較去年同期減少約5.7百萬泰銖。該減少主要由於財務租賃所產生的利息開支約11.1百萬泰銖，以及貸款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增加約5.4百萬泰銖所致。

溢利(虧損)淨額

由於上述因素，本集團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後虧損約84.0百萬泰銖，扭轉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後溢利淨額約7.9百萬泰銖。

財務狀況

流動資產淨額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流動資產淨額約252.0百萬泰銖(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54.1百萬泰銖)，該增加主要由於多個BAAC新項目的合約資產增加約154.0百萬泰銖，惟被因部分收款致使貿易應收款項減少約55.2百萬泰銖所抵銷。

流動資產

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833.4百萬泰銖增加約101.0百萬泰銖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34.4百萬泰銖，主要由於增加來自多個BAAC新項目的合約資產約154.0百萬泰銖及按公平值計值的金融資產約80.2百萬泰銖所致。上文所述者因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132.3百萬泰銖而抵銷。

流動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約為682.3百萬泰銖(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79.3百萬泰銖)。流動負債增加主要由於貿易應付款項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66.6百萬泰銖增加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07.2百萬泰銖，其乃主要由客戶F的ATM項目所致。同時，銀行及其他借貸因到期償還銀行借貸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34.4百萬泰銖減少約37.4百萬泰銖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97.0百萬泰銖。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非流動資產約699.9百萬泰銖(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846.9百萬泰銖)。非流動資產減少主要由於來自客戶F的ATM項目的非流動貿易應收款項約209.1百萬泰銖、來自客戶F的Passbook項目的融資租賃下的非流動應收租金約33.7百萬泰銖、已抵押銀行存款約19.5百萬泰銖所致。上文所述者因BAAC新項目令合約資產增加約115.0百萬泰銖而被抵銷。

非流動負債

本集團的非流動負債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至約474.4百萬泰銖(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14.8百萬泰銖)，主要由於來自客戶F的ATM項目的非流動貿易應付款項減少約205.8百萬泰銖，惟被銀行及其他借貸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159.2百萬泰銖增加約58.7百萬泰銖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217.9百萬泰銖所抵銷。

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資產項下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非流動資產項下的已抵押銀行存款總額約為96.6百萬泰銖(二零二二年：129.7百萬泰銖)。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86.9%(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1.9%)，其乃按計息債務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本集團業務主要由金融機構的項目貸款融資撥資。

股東權益

本集團的股東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股份溢價、累計虧損及其他儲備。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完成供股後籌集資金淨額(扣除開支)約為83.4百萬泰銖及二零二三財年的純利約為7.9百萬泰銖，本集團的股東應佔權益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86.2百萬泰銖增加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77.5百萬泰銖。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代表本集團就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所須承擔的若干履約責任作出約129,629,000泰銖(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45,171,000泰銖)的未履行銀行擔保。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存款約83.9百萬泰銖(二零二二年：103.4百萬泰銖)已就獲取擔保函、銀行貸款及銀行透支向銀行抵押。

僱員資料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60名僱員(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0名僱員)。本集團的勞工成本(包括薪金、花紅、社會保險及公積金)約為44.3百萬泰銖，相當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的9.1%。

本集團提供優渥的薪酬待遇，包括具有競爭力的基本薪金加上年度績效花紅，並持續向僱員提供培訓，促進僱員於架構內晉升及提升僱員對本公司的忠誠度。本集團的僱員須接受定期工作績效考核，以釐定晉升前景及薪酬。薪酬乃參考市場常規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以及本集團業績而釐定。

所持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未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泰國經營，收益來源主要為泰銖(「泰銖」)且主要以泰銖向供應商付款，故因泰銖對營業所用其他貨幣的匯率波動而面臨的外匯風險有限。

本集團以泰銖以外貨幣計值的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以及銀行貸款均面臨外匯風險。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匯率變動，以管理貨幣風險並根據需要對必要的措施予以評估。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供股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四日完成供股，據此，本公司已根據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2)股股份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的基準按每股供股股份0.1港元發行合共200,000,000股每股面值為0.01港元的普通股(「供股」)。

供股籌集之所得款項總額約為20.0百萬港元，而供股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相關開支後)約為19.0百萬港元。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四日、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三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六日的供股章程。

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及實際用途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 的擬定用途 (百萬港元)	於本報告日期 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金額 (百萬港元)	於本報告日期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結餘 (百萬港元)
本公司日常業務過程中的新項目(「新項目」)	9.0	4.4	4.6
償還透支及其他短期貸款	5.0	3.2	1.8
一般行政開支及其他一般營運資金目的	5.0	5.0	-
總計	19.0	12.6	6.4

就新項目而言，由於本公司得以改善新項目的整體條款，大幅減低所需資金。加上本公司二零二三年整體表現較二零二二年有所改善，故本公司現時備有充足現金支援本公司整體營運，而上述供股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未動用所得款項」)成為短期內的閒置現金。因此，將未動用所得款項作更佳現金管理符合本公司(包括其股東)整體利益，故未動用所得款項已用作收購高流通量的聯交所上市證券(「證券」)。

二零二三年末以來，本公司已開始致力啟動大型新項目，進行新項目時本公司或需變現投資及動用未動用所得款項。與此同時，本公司正密切監察該等股份的變動以維持資金。因此，所得款項用途的基本性質並無變動。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有關供股所得款項用途最新資料的公告。

執行董事

Prapan Asvaplunghprohm 先生 (「**Asvaplunghprohm** 先生」)，65 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四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彼亦為本公司行政總裁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彼主要負責董事會的領導及有效運作以及確定本集團董事會總體策略方向。Asvaplunghprohm 先生同時擔任本集團所有附屬公司的董事。

Asvaplunghprohm 先生在 IT 行業擁有逾 26 年經驗，於二零零四年十月成立本集團。Asvaplunghprohm 先生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定義見上市規則) (「**主要股東**」) 之一，並為 Pynk Holding Limited (公司主要股東及為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述本公司主要股東) 的董事。

Asvaplunghprohm 先生於一九八二年六月在泰國朱拉隆功大學取得工程學士學位，並於一九八九年二月在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進一步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Wison Archadechopon 先生 (「**Archadechopon** 先生」)，55 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五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四日調任為執行董事。Archadechopon 先生主要負責有關業務發展的策略規劃管理、財務、人力資源、採購以及整體公司管理。Archadechopon 先生為本公司主要股東之一。

Archadechopon 先生在 IT 行業擁有逾 28 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曾就職於 Hewlett Packard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及 Dell EMC (Thailand) 等 IT 公司的泰國辦事處。

Archadechopon 先生於一九九一年五月在泰國拉卡邦先皇技術學院取得電信工程學工程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在泰國農業大學進一步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洪怡紋 (「**洪女士**」)，38 歲，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日調任為執行董事。洪女士主要負責策略規劃管理及業務發展。

洪女士在多個行業積逾 15 年管理及營銷經驗。彼於二零零八年四月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期間擔任四川省互惠商業 (集團) 公司副總經理。彼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二年十一月期間擔任巨星無限科技成都有限公司營運總監。自二零二零年十一月起，彼擔任好吉投資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負責策略規劃、業務發展及日常管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湯以銘先生（「湯先生」），71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七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核委員會之主席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湯先生主要負責參與董事會會議，就有關策略、表現、問責、資源、關鍵委任及行為準則以及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的交易事宜作出獨立判斷。

湯先生在會計及財務相關事務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彼於一九八八年至二零零四年曾於多間新加坡及香港上市公司的財務部門工作。

湯先生於一九七九年畢業於美國西雅圖的華盛頓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專業文學學士學位。彼其後於美國科瓦利斯的俄勒岡州立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湯先生自一九八五年起為英國成本及管理會計師公會（現為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CIMA））成員、自一九九一年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成員及自一九八八年起為加拿大安大略省註冊會計師（CGA）。

張斌先生（「張先生」），52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七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提名委員會的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張先生主要負責參與董事會會議，就有關策略、表現、問責、資源、關鍵委任及行為準則以及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的交易事宜作出獨立判斷。

張先生在UBS AG、大通曼哈頓銀行（現稱摩根大通銀行（JPMorgan Chase Bank））及Icon Medialab Asia Limited等銀行及IT諮詢公司積累了逾29年IT行業經驗。自二零零三年八月起，張先生一直受聘於瑞遠軟件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提供IT諮詢服務的公司），擔任董事。彼負責管理境內及境外開發中心設立。

張先生於一九九四年五月畢業於美國的University of Wisconsin-Madison，獲得理學學士學位。

Julapong Vorasontharosoht先生（「Vorasontharosoht先生」），64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七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薪酬委員會之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Vorasontharosoht先生主要負責參與董事會會議，就有關策略、表現、問責、資源、關鍵委任及行為準則以及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的交易事宜作出獨立判斷。

Vorasontharosoht先生在泰國工程行業擁有逾37年經驗，在泰國ABB Limited任職達27年。自二零一七年七月至二零二一年五月，Vorasontharosoht先生受僱於IGEN Engineering Co., Ltd（一間主要從事工程服務的公司），擔任高級執行顧問。彼一直負責就業務規劃提供意見。

Vorasontharosoht先生於一九八二年三月畢業於泰國朱拉隆功大學並取得工程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六年五月於泰國朱拉隆功大學進一步完成現代管理者課程培訓。

高級管理層

Surawitchai Sutthasilp 先生 (「**Sutthasilp 先生**」)，55歲，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財務總監。彼主要負責監管本集團企業融資及財務管理相關事宜，包括預算、披露及匯報。Sutthasilp先生有逾31年財務及會計經驗。一九九二年四月至一九九四年五月，彼擔任TelecomASIA Corporation Public Co., Ltd. 資產會計部的會計。一九九二年六月至二零零三年四月，彼晉升為資產會計部會計經理。二零零三年五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彼擔任CenCar Limited的會計經理。二零零七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九年十月，彼擔任Pruksa Real Estate PCL的執行副總裁。二零一九年十一月至二零二零年三月，彼擔任Boutique Corporation PCL的財務規劃與分析及財務主管。

Sutthasilp先生於一九九二年三月獲得泰國朱拉隆功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六年五月進一步獲得泰國朱拉隆功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Soontaree Treesub 女士 (「**Treesub 女士**」)，53歲，為本集團銷售經理。彼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業務發展經理，並於二零一三年七月晉升至現任職位。彼主要負責帶領針對公用事業行業的銷售團隊實現銷售目標。Treesub女士在本集團已積累逾11年銷售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曾就職於多家上市銀行，包括泰國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Bank of Ayudhya Public Company Limited (股份代號：BAY)、泰國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Thanachart 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股份代號：TCAP)及泰國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Siam City 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股份代號：SCIB)。

Treesub女士於一九九三年三月在泰國農業大學取得體育教育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在瑪希隆大學進一步取得管理碩士學位。

Nonthiaud Chomwattana 先生 (「**Chomwattana 先生**」)，42歲，為本集團技術總監。Chomwattana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系統工程師，並於二零一五年三月晉升為技術經理及隨後於二零一六年九月晉升至現任職位。彼負責帶領技術支持工程師為銷售團隊提供技術資料以及為客戶制定技術方案及實施IT解決方案。Chomwattana先生在本集團擔任工程師已積累逾13年實踐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於二零零四年七月至二零零六年七月在泰國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盤谷銀行(大眾有限公司)(股份代號：BBL)的ATM官方服務部任職。

Chomwattana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在北曼谷先皇技術學院取得電子技術專業工業技術學士學位。

Suvaphat Ngen-ngam 女士 (曾用名為Sukhumporn Ngen-ngam女士)(「**Ngen-ngam 女士**」)，55歲，為本集團行政總監。Ngen-ngam女士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擔任高級項目管理員，並於二零一六年七月晉升至現任職位。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行政管理。Ngen-ngam女士於一九九五年五月加入Agilent Technologies (Thailand) Ltd擔任銷售項目專員直至彼於二零零九年六月離職。彼亦曾在Hewlett-Packard (Thailand) Ltd擔任教育管理者。

Ngen-ngam女士於一九九五年六月在藍康恒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公司秘書

陳星能先生(「陳先生」)，49歲，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陳先生於香港公司的審計、企業融資、會計及公司秘書事務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陳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標準企業管治常規及商業道德標準，並堅信此舉對於改善本集團效能及表現以及維護股東權益至關重要。董事會不時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以達致持份者的期望及符合日趨嚴謹的監管規定，以及實踐其對堅守良好企業管治的承諾。下文載列本年度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原則。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標準企業管治，以維護股東的權益，提升企業價值，制訂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提高透明度及問責制。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基準。

董事會認為，於本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有關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須予區分且不可由同一名人士擔任的規定。Prapan Asvaplunghroh先生為我們的主席兼行政總裁，負責戰略發展及業務營運。鑒於業務計劃實施的連續性，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Asvaplunghroh先生是上述兩個職位的最佳候選人，目前的安排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此外，本集團已針對董事會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貫徹實施適當的制衡機制。

董事會將不時檢討企業管治架構及常規並適時作出必要的安排。

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證券交易守則(「證券交易守則」)。

經與全體董事進行特定查詢後，彼等均確認於本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證券交易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本公司亦就可能掌握本公司內幕消息的僱員制訂不遜於標準守則的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本公司並無發現有任何僱員不遵從僱員書面指引之情況。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決策及表現，並應客觀地為本公司的最佳利益作出決定。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應定期審查董事在履行對本公司責任時所應作出的貢獻，以及董事是否有投放足夠時間履行職責。

董事會之組成體現本公司於有效領導及獨立決策所需技巧及經驗方面取得之必要平衡。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會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Prapan Asvaplunghprohm 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Wilson Archadechopon 先生

洪怡紋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湯以銘先生

張斌先生

Julapong Vorasontharosoth 先生

董事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報第 11 至 12 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彼此之間並無任何其他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 C.2.1 條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應予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兼任。

鑒於上述有關 Prapan Asvaplunghprohm 先生的個人資歷及於本集團擔任的職務以及 Asvaplunghprohm 先生一直擔任本集團行政總裁，並主要負責董事會的領導及有效運作以及確定本集團策略方向，董事會認為於上市後 Asvaplunghprohm 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並繼續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有利於本集團業務前景及營運效率。儘管這將構成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 C.2.1 條，董事會認為該架構將不會損害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責平衡，原因為：(i) 董事會將作出的決策須經至少大多數董事批准，且本公司董事會六名董事中有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上市規則所規定的三分之一，我們認為董事會擁有足夠的權力制衡；(ii) Asvaplunghprohm 先生及其他董事知悉並承諾履行其作為董事的受信責任，該等責任要求(其中包括)其應為本公司的利益及以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並基於此為本集團作出決策；及(iii) 董事會由經驗豐富的優質人才組成，其會定期會面以討論影響本公司營運的事宜，確保董事會權責平衡。此外，本集團的整體戰略及其他主要業務、財務及經營政策乃經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詳盡討論後共同制定。董事會將繼續審核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有效性，以評估是否需要使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務相分離。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本年度，董事會於任何時候均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三分之一人數)而其中一名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指引，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提交的書面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董事委任及重選

各董事均按指定三年期限的服務合約(如屬執行董事)或委任書(如屬獨立非執行董事)受聘，並可在雙方同意下續期，惟須符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的規定。

細則規定，所有獲董事會委任的董事須於獲委任後的本公司首屆股東大會(倘為填補臨時空缺)或於即將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倘作為現有董事會新成員)接受股東重選。

根據細則，每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者)亦須至少每三年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責任、問責及貢獻

董事會有責任領導及監控本公司；並集體負責指導及監督本公司的事務。

董事會直接及透過其委員會間接領導及指導管理層，包括制定戰略及監察其執行、監察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以及確保備有良好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帶來廣泛且寶貴的業務經驗、知識及專長，使其可高效及有效地運作。

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確保本公司的監管報告符合高標準，以及透過對企業行動及營運作出有效的獨立判斷，使董事會內部維持平衡。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並及時查閱本公司所有資料，以及在合適情況下要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會保留其對於有關政策事務、戰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董事委任及本公司其他重大經營事務的一切重要事務的決策權。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的職責已轉授予管理層。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應掌握監管發展及變動的最新消息，以有效履行其職責，並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

每名新委任的董事均在首次獲委任時獲得正式、全面兼特為其而設的就任須知，以確保其對本公司的業務及運作均有適當的理解，以及完全知悉董事在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律規定下的職責。此外，其亦會獲安排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會面。

董事應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本公司將為董事安排內部籌辦的簡報會，並在合適情況下向董事提供相關題材的閱讀材料。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出席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所有董事均參與了持續專業發展，並向本公司提供彼等於本年度接受培訓的記錄。

董事於本年度的培訓紀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閱讀與企業管治及董事職責相關的材料
Prapan Asvaplunghprohm 先生	是
Wison Archadechopon 先生	是
洪怡紋女士*	-
湯以銘先生	是
張斌先生	是
Julapong Vorasontharosoht 先生	是

* 洪怡紋女士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因此，彼於本年度並無接受培訓。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出席紀錄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 C.5.1 條規定，每年至少召開四次定期董事會會議，大致每季度至少召開一次，且大多數董事須積極參與會議（無論親身或通過電子通信方式）。

於本年度，本公司召開七次董事會會議並以書面決議案方式通過決議案。本公司將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 C.5.1 條的規定，大致按季度每年召開至少四次董事會會議。

除定期董事會會議外，主席亦於本年度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無其他董事出席）。

董事於本年度所舉行董事會會議的出席記錄概要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Prapan Asvaplunghprohm 先生 (主席)	7/7
Wison Archadechopon 先生	7/7
洪怡紋女士*	-
湯以銘先生	7/7
張斌先生	7/7
Julapong Vorasontharosoth 先生	7/7

* 洪怡紋女士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日調任為執行董事。

股東大會

於本年度，本公司舉行一次股東大會，即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舉行的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於本年度所舉行股東大會的出席紀錄概要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Prapan Asvaplunghprohm 先生 (主席)	1/1
Wison Archadechopon 先生	1/1
湯以銘先生	1/1
張斌先生	1/1
Julapong Vorasontharosoth 先生	1/1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特定方面的事務。本公司所有董事委員會均已訂有書面的特定職權範圍，清楚列載其權力及職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職權範圍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刊載，並可應要求供股東查閱。

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大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委員會擁有充足資源以履行彼等職責，並可於提出合理要求時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湯以銘先生、張斌先生及 Julapong Vorasontharosoth 先生。湯以銘先生為委員會主席，彼具備上市規則第 3.10(2) 及 3.21 條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條款不比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寬鬆。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閱及監督本集團財務匯報流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協助董事會履行其對審核的責任，並審閱及批准關連交易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審核委員會於本年度舉行七次會議，全體成員親身或以電話方式出席會議。審核委員會於本年度進行的工作概要具列如下：

- 審閱持續關連交易(定義如下)的年度上限(如適用)；
- 審閱本集團二零二二財年的全年財務業績、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業績以及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季度財務業績；
- 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以及內部審核職能；
- 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討論本年度的審核計劃；及
- 審閱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辭任、委任及續聘。

審核委員會成員出席於本年度舉行的審核委員會會議的出席紀錄概要載列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湯以銘先生(主席)	7/7
張斌先生	7/7
Julapong Vorasontharosoith 先生	7/7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薪酬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Julapong Vorasontharosoith先生、湯以銘先生及張斌先生，及一名為執行董事Prapan Asvaplungprohm先生。Julapong Vorasontharosoith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條款不比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寬鬆。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應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花紅及其他報酬的條款進行檢討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薪酬委員會於本年度舉行兩次會議，全體成員親身或以電話方式出席會議。薪酬委員會於本年度進行的工作概要具列如下：

- 審閱及向董事會建議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及薪金調整方案；
- 審閱及向董事會建議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年度績效花紅方案；及
- 審閱目前的董事薪酬政策及架構。

薪酬委員會成員出席於本年度舉行的薪酬委員會會議的出席紀錄概要載列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Julapong Vorasontharosoht 先生(主席)	2/2
湯以銘先生	2/2
張斌先生	2/2
Prapan Asvaplunghprohm 先生	2/2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B.1.5條，本年度，按薪酬等級披露的高級管理層(董事除外)的薪酬詳情如下：

	僱員人數
1.5百萬泰銖至3.7百萬泰銖	4

董事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Julapong Vorasontharosoht先生、湯以銘先生及張斌先生，及一名為執行董事Prapan Asvaplunghprohm先生。張斌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條款不比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寬鬆。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董事委任及董事會繼任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七日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摘要載列如下：

目的：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旨在列載董事會為達致多元化而採取的方針。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聲明： 為達致可持續的均衡發展，本公司視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為支持其達到戰略目標及維持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元素。在決定及審查董事會的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民族及服務任期。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可計量目標： 甄選候選人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

提名委員會已採納一套董事提名程序及挑選標準的提名政策。提名委員會應根據標準評核及挑選候選人，並參考其性格及誠信、與本公司相關及有利的業務經驗、資質(包括與本公司業務及企業戰略相關的專業資格、技能及知識)、是否願意投入充足時間履行董事會成員職責及其他重要承諾、董事會當前對特定專長、技能或經驗的需要以及候選人能否滿足該等需要、上市規則對於董事會必須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以及參照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指引，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是否會被視為獨立人士，以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提名委員會為實現董事會多元化所採納的任何可衡量目標。

提名委員會於本年度舉行兩次會議，全體成員親身或以電話方式出席會議。提名委員會於本年度進行的工作概要具列如下：

- 審閱董事委任事項；
- 評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審閱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
- 就於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退任董事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及
- 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提名委員會成員出席於本年度舉行的提名委員會會議的出席紀錄概要載列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張斌先生(主席)	2/2
湯以銘先生	2/2
Julapong Vorasontharosoth 先生	2/2
Prapan Asvaplungprohm 先生	2/2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B.3.1條所載職能。

於本年度，董事會已審查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慣例、董事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慣例、對標準守則及書面僱員指引的遵守情況，以及本公司對企業管治守則及本企業管治報告中所作披露的遵守情況。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檢討其成效的責任。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到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保證。

董事會對評估及釐定本集團為達成戰略目標所願意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負有全部責任，並建立和維持合適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領導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管理，以及監督其設計、執行及監管情況。

於本年度，審核委員會透過委聘Dharmniti Internal Audit Co., Ltd. (「Dharmniti」)，審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本公司建立的財務、營運、合規、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的充足性及有效性。

風險管理

本集團已由管理層進行正式的風險評估，參考本集團的業務目標及策略識別及評估企業風險(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根據本集團的風險模式編製的風險評估問卷已向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傳閱，連同按需要作出的有關現有風險緩減措施及跟進面談，以便評估。我們已制定行動計劃，以進一步在適當時提升特定主要風險的風險管理能力。

內部監控

本集團確保內部監控的設計和實施均符合本集團運營的所有主要方面，內部監控活動詳情載於本集團的營運政策及程序內。根據Dharmniti進行的程序，並未識別任何重大不足之處，另已向審核委員會呈報有關預算與控制程序充足性及有效性的改進空間以供考慮。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亦已向董事會匯報所發現的問題並提出推薦建議，以改進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董事會認為所有推薦建議應當妥為跟進，以確保本集團維持健全高效的風險及內部監控系統。

本集團已採納內幕消息披露政策及程序，亦無重大違反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

內部審核職能

本集團在 Dharmniti 協助下已設置內部審核職能，透過評估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效用和效率，並推進持續改進，以協助董事會維持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本集團的內部審核職能定期向審核委員會直接匯報，並在適當時可接觸審核委員會主席。

此外，董事會已接獲管理層確認：

- 財務紀錄已妥善存置且財務報表真實公允地反映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及
- 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屬有效。

根據本集團建立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框架及 Dharmniti 與管理層進行的程序，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承認通過檢討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可評估及提高有效性，且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一致認為，本年度，該等系統(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屬有效且充分。

本公司過去及將每季度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進行評估。

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其有責任編製本公司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

據董事所悉，除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所披露者外，彼等並不知悉任何關於可能對本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明朗因素。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就其對財務報表呈報責任所作出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 37 至 43 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符合細則的有關規定。根據股息政策，本公司可不時於股東大會上以任何貨幣宣派股息以支付予本公司股東，惟不會宣派超過董事會建議金額的股息。除合法可供分配的本公司利潤及儲備(包括股份溢價)外，不得宣派任何股息。本公司概不就股息支付利息。

董事會於決定是否建議派付股息及釐定股息金額時，將考慮(其中包括)(i)本集團的一般財務狀況；(ii)本集團的實際及未來營運及流動資金狀況；(iii)本集團的未來現金需求及可動用性；(iv)本集團貸方可能施加的股息付款限制；(v)一般市場狀況；及(vi)彼等於當時可能視為合適的任何其他因素。

在建議任何股息之前，董事會可從本公司利潤中留存其認為恰當的款項作為儲備，董事會可酌情將有關儲備用作支付本公司遭索償的金額、負債、或然負債，或用作償還任何資本性貸款或補足股息或作任何其他可適當動用本公司利潤的用途，且在有關動用之前，同樣可酌情將其用於本公司業務或董事會不時認為恰當的投資，因此董事會不必將任何儲備與本公司任何其他投資劃分開。董事會也可結轉任何其認為不宜以股息分派的利潤，而不必將其置入儲備。

倘董事會認為宣派中期股息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利潤而言合理，董事會亦可在不召開股東大會的情況下，不時宣派中期股息。倘董事會認為派付股息對財務狀況及利潤而言合理，董事會亦可每半年或按其所定的任何其他適當期間以固定股息率派付股息。董事會亦可不時在其認為合適的情況下，在該等日期及從本公司的可分派資金中，不時宣派及支付特別股息。任何無人認領的股息將被沒收，並根據細則及所有適用的法律法規退還予本公司。

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本政策，並可在有關時間適當採納任何變更。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股息(二零二二年：零)。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就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已支付／應支付予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酬金分析如下：

服務類別	已付／應付費用 千泰銖
審核服務	4,254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本公司會就各重大獨立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獨立決議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大會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結束後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登載。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細則第58條，股東特別大會亦可應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的書面要求召開，但彼等須將列明大會議題及經請求人簽署的書面要求送交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辦事處，惟該等請求人於送交要求之日須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附帶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的實繳股本。

於股東大會提呈決議案

細則或開曼群島公司法並無列明股東可在股東大會上提呈任何新決議案的條文。有意提呈決議案的股東可按上段所載程序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有關提名人選參選本公司董事的資料，請參閱登載於本公司網站的「股東提名董事人選的程序」。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有關向本公司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股東可向本公司發出書面查詢。本公司通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聯絡詳情

股東可將上述查詢或要求發送至以下地址：

地址： 170/9-10 Ocean Tower 1, 4th Floor,
Soi Sukhumvit 16 (Sammit), Ratchadapisek Road,
Klongtoey, Bangkok 10110 Thailand
傳真： +66 2 661 9933
電郵： ir@plattnera.com

為免生疑問，股東須將妥善簽署的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的正本存放於及寄發至上述地址，並須提供彼等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以便使之有效。股東資料可依據法律規定進行披露。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了解相當重要。本公司盡力保持與股東之間的對話，尤其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董事（或其代表（如適用））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與股東會面並回答彼等的查詢。

本公司設有網站，網址為 www.plattnera.com，作為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平台，而本公司的財務資料及其他相關資料可供公眾查閱。

與股東有關的政策

本公司已制定股東溝通政策以保證股東的意見及憂慮能夠得到適當解決，並定期審閱該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

憲章文件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修訂本公司先前的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先前的組織章程細則**」）及採納本公司新第二份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新組織章程細則**」），為 (i) 使先前的組織章程細則符合上市規則（特別是附錄三所載的核心水平）及開曼群島法例的相關規定；及 (ii) 對先前的組織章程細則作出其他相應及內部管理的修訂。有關修訂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八日的公告及通函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告。

除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概無對本公司憲章文件作出其他修訂。新組織章程細則的副本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列本董事會報告及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本集團為泰國金融機構、政府部門及機關(主要為行政、電信及公用事業部門)提供IT解決方案及在泰國銷售設備。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連同彼等的註冊成立地點、主要業務及已發行股普通股／註冊股本之詳情載列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

業務回顧

二零二三年的概況及表現

本集團的本年度業務回顧及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的討論與分析載於本年報第6至10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

環境、社會和管治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於建立可持續發展的未來，並保持其經營所在的環境和社區的長期可持續發展。其評估各種環境、社會和管治問題的重要性，並採取措施控制營運期間對環境和社會影響。據本集團所深知，本集團一直遵守相關的環境和職業健康及安全法律和法規，我們在本年度並無發生任何對我們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意外或投訴。

本集團通過有效的控制空氣排放、卓著的水和能源效能、適當的廢物管理和資源保護，致力將其對環境的影響降至最低。本集團亦努力保持員工的健康和福祉，以及與員工的和諧關係，並推動業務誠信。關於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和管治措施、表現和適用的環境、社會和管治法律法規的更多討論，可於獨立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查閱。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宣佈其無法遵守上市規則第13.49(1)條及13.46(2)(a)條，因此延遲刊發二零二二年全年業績及二零二二年年報，隨後，根據上市規則第13.50條，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三年三月三日起暫停買賣(統稱「**不合規事項**」)。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二日，本公司發佈公告，當中載列本公司股份恢復買賣的復牌指引(「**復牌指引公告**」)。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宣佈其已達成復牌指引公告所載的全部要求，隨後，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恢復買賣。

除上述不合規事項外，據董事會所知，本集團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於本年度內，本集團概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律法規的行為。

與持份者的主要關係

本集團認可眾多持份者包括僱員、客戶、供應商及股東。本集團力求通過與彼等建立僱傭、合作等穩固的關係實現企業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根據其表現、經驗及當前的市場薪酬水平釐定。僱員全部薪酬包括基本薪資及酌情花紅。董事的薪酬政策由薪酬委員會參考董事的經驗、職責、工作量、投入時間及本集團的表現進行審核並確定。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為泰國金融機構、政府部門及機關(主要為行政、電信及公用事業部門)。我們的部分主要客戶包括BAAC、客戶F及PEA。我們持續與主要客戶建立工作關係，不斷開拓與彼等的項目範圍及深度。

一般而言，我們的主要供應商為泰國的硬件及／或軟件供應商或分銷商以及在泰國負責開發軟件及供應和安裝不同硬件的分包商。本集團已實行嚴格的供應商挑選程序，以確保供應商的服務及／或產品質素符合我們的要求。

本集團的主要目標是實現股東回報最大化。本集團將專注核心業務，以實現可持續利潤增長，從而在兼顧本集團業務發展需求及財務健康的情況下，通過支付股息回報股東。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與供應商、客戶及／或其他持份者之間概無重大爭議。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與風險管理

與我們業務有關的重大風險為：

- (i) 我們倚賴主要客戶授予的合約；
- (ii) 由於以項目為基準的性質，我們的財務表現或會隨期間波動；
- (iii) 我們的項目需要大量的前期資本投資及現金流出且我們無法保證我們能及時籌集足夠的資金；
- (iv) 由於費用超支及／或其他相關風險，項目的實際執行可能與估計不符；及
- (v) 我們或未能對項目分包商實行有效控制。

報告期後事件

董事會概不知悉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直至本報告日期已發生的任何需要披露之重大事件。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於本年度及直至董事會報告日期，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

Prapan Asvaplungprohm 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Wison Archadechopon 先生

洪怡紋女士(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日調任為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湯以銘先生

張斌先生

Julapong Vorasontharosoth 先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 11 至 13 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上市日期起初步為期三年，惟任一方可通過向另一方發出不短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於屆滿前終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上市日期起初步為期三年，惟任一方可通過向另一方發出不短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所有董事須每三年輪值退任並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直至根據服務協議／委任函的條款終止任期為止。

根據細則第 84(1) 條，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董事(或如董事人數並非三(3)的倍數，則須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人數)將輪值退任，惟各董事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一次。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 83(3) 條，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董事會空缺的任何董事應任職至其獲委任後首次股東大會，並須於會上膺選連任。董事會委任以增加現有董事會人數的任何董事應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後合資格膺選連任。

因此，洪怡紋女士、Prapan Asvaplungprohm 先生及 Julapong Vorasontharosoth 先生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且合資格並同意膺選連任。

概無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與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於一年內屆滿或僱主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除外)。

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董事薪酬及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及12。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僱員及薪酬政策考核載於本年報第9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

薪酬政策

執行董事負責根據本公司僱員的業績、資質及能力制訂本集團僱員薪酬政策。

董事會按薪酬委員會建議根據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個別表現及可比較市場統計數據確定董事薪酬。

於本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收取任何薪酬，及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支付薪酬以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作為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其各自的聯繫人參與任何與本集團業務存在或可能存在競爭的業務或於當中擁有權益。

本集團主要股東與本集團之間並無不競爭承諾。

主要股東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除本年報「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權益」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內，概無主要股東或其附屬公司因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屬的本集團提供服務或其他原因而直接或間接於任何重大合約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關聯方披露」及下段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屬的本集團之業務屬重大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權益。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由Asvaplunghroh先生及Archadechopon先生就若干本集團銀行融資提供的個人擔保已獲解除。

董事會報告

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的關聯方交易並無構成上市規則所界定及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有關披露關連交易之條文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進行的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

上市證券持有人的稅務優惠及豁免

據本公司所知，並無本公司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可獲得任何稅務優惠或豁免。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長倉：

(A) 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量	股權百分比(%)
Prapan Asvaplunghprohm 先生 (「Asvaplunghprohm 先生」)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附註)	282,000,000	47.0%
Wison Archadechopon 先生 (「Archadechopon 先生」)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附註)	282,000,000	47.0%

附註：Asvaplunghprohm 先生、Archadechopon 先生及Aranya Talomsin女士(「Talomsin女士」)分別擁有公司主要股東(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Pynk Holding Limited (「Pynk」)的96%、2%及2%股權。Asvaplunghprohm 先生、Archadechopon 先生及Talomsin女士共同控制Pynk所持的所有股份。

於本報告日期，由於Pynk已進一步出售其實益擁有的本公司股份，故Asvaplunghprohm 先生及Archadechopon 先生於本公司股份中的權益已削減至17%。

(B) 於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於相聯法團的證券 數量及類別	於相聯法團的 權益百分比
Asvaplunghrohms 先生	Pynk	實益擁有人	96 股普通	96%
Archadechopon 先生	Pynk	實益擁有人	2 股普通	2%
Asvaplunghrohms 先生	IAH	實益擁有人	347,208 股優先股(附註)	92%
		信託受益人(酌情權益除外)	15,096 股優先股(附註)	4%
Archadechopon 先生	IAH	實益擁有人	7,548 股優先股(附註)	2%

附註：IAH 優先股持有人每持十股 IAH 優先股可就 IAH 的任何決議案投一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第 8 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須載入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所知，下表所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 336 條須載入本公司存置的權益登記冊的權益：

長倉：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量	概約股權百分比(%)
Pynk	實益擁有人	282,000,000	47.0%
Talomsin 女士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附註)	282,000,000	47.0%

附註：Asvaplunghrohms 先生、Archadechopon 先生及 Talomsin 女士分別實益擁有 Pynk 的 96%、2% 及 2%。Asvaplunghrohms 先生、Archadechopon 先生及 Talomsin 女士共同控制 Pynk 所持的所有股份。

於本報告日期，由於 Pynk 已進一步出售其實益擁有的本公司股份，故 Pynk、Asvaplunghrohms 先生、Archadechopon 先生及 Talomsin 女士於本公司股份中的權益已削減至 17%。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所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336條須載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購股權計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主要客戶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對五大客戶的銷售額佔本集團總收益的100%，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佔100.0%。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對最大客戶的銷售額佔本集團總收益的74.1%，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佔42.2%。

主要供應商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的88.6%，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佔75.5%。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單一最大供應商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的38.3%，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佔25.2%。

於本年度，概無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超過5%）擁有本公司五大客戶及供應商的實益權益。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與任何個人、公司或法團訂立任何合約以管理本集團全部或任何部分業務。

董事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細則，本公司各董事或其他高級職員有權就其於履行其職務職責或受信責任或就此可能承受或產生的所有訴訟、費用、收費、虧損、損害及開支獲得從本公司的資產中彌償。

於本年度，本公司已為本集團董事安排適當的董事責任保險。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溢利及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第44至46頁。

董事會並無建議就本年度派付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本公司擬於維持充足資金發展業務及嘉獎股東之間保持平衡。董事會已採納股息政策，董事會據此決定是否建議派付股息及釐定股息金額時將考慮以下因素：

- (i) 本集團的一般財務狀況；
- (ii) 本集團的實際及未來營運及流動資金狀況；
- (iii) 本集團的未來現金需求及可動用性；
- (iv) 一般市場狀況及前景；及
- (v) 董事會視為合適的任何其他因素。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本年度概無變動。本公司股本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儲備於本年度的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及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為452,508百萬泰銖。

財務摘要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已刊發財務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的摘要，連同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的財務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的摘要載於本年報第2頁。本摘要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本年度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股本掛鈎協議

本公司於本年度或二零二三年末，概無股本掛鈎協議將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要求本公司訂立任何將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協議。

董事會報告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股東出席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一)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前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企業管治

本公司深知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提升本公司的管理水平及保障股東整體利益至為重要。本公司已採納及致力執行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並已編製企業管治報告，有關內容載於本年報第15至27頁。董事會將繼續審閱及監察本公司的實行情況，以維持最高水平的企業管治。

公眾持股量充足

上市規則第8.08(1)(a)條規定，任何時間內，發行人的已發行股本總額至少25%須由公眾持有。於刊發本年報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基於公開可得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已按上市規則規定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維持最低公眾持股量百分比。

優先購買權

組織細則或本公司註冊成立地開曼群島的相關法律概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核數師

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永拓富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該事務所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有關建議續聘永拓富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股東批准。

代表董事會

Prapan Asvaplunghroh

主席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永拓富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YONGTUO FUSON CPA LIMITED

致 **Platt Nera International Limited** 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核第44至117頁所載 Platt Nera International Limited (「貴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貴集團」) 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載有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說明資料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真實而中肯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會計師公會」) 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 (「香港審計準則」) 進行審核。我們根據該等準則須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詳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 (「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根據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足以適當作為我們審核意見的基礎。

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確定性

我們籲請關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當中載明，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有銀行及其他借貸約415百萬泰銖，其中197百萬泰銖為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十二個月內到期的即期銀行及其他借貸，而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僅約為13百萬泰銖。該情況連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所載的其他事項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其可能會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我們的意見未有就此事項作出修訂。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所處理的事項。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除本報告內「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確定性」一節所述的事項外，我們已確定以下所述事項為將於我們報告論述的關鍵審核事項。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 **Platt Nera International Limited** 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關鍵審核事項

IT集成解決方案、IT支援服務及出售設備的收益確認

貴集團收益主要來自提供IT集成解決方案(「IT集成解決方案」)的設計及實施和提供運行、支持及維護服務(「IT支援服務」)及出售設備(「出售設備」)。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所披露，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IT集成解決方案、IT支援服務及出售設備於年內的收益約485百萬泰銖。

我們的審核如何處理審核事項

我們與IT集成解決方案、IT支援服務及出售設備的收益確認相關之審核程序包括(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a) 有關隨時間確認的合約完成進度：

- 了解 貴集團的合約及評估與隨時間確認的合約完成進度有關的本集團內部控制及評價流程；
- 審閱就 貴集團合約確認的合約成本金額所執行工作的內部進度報告；及
- 挑選選擇隨時間確認收益的重大合約，檢查與供應商訂立的協議並與預算成本相比較以確定預算成本是否預估不足，就合約預算的編製機批准流程與 貴集團總工程師面談。

關鍵審核事項

該等客戶合約所涉收益(i)在 貴集團的履約創建或提升客戶因資產創建或提升而控制的資產的情況下，於某一時段使用投入法確認，以計量完全達成服務的進度；或(ii)於某一時點，通常於完成交付貨品及服務時確認。

就於某一時段使用投入法計量的合約收益而言，收益及溢利的確認依賴管理層對各合約完成進度的估計，而該估計涉及行使重大管理層判斷，尤其是在預測完成合約所需成本、估計預期虧損金額以及評估 貴集團根據協定時間表提供服務的能力方面。

鑑於IT集成解決方案、IT支援服務及出售設備的收益確認撥備確認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及完成合約的總成本估計以及確定隨時間確認的履約進度(其依賴重大管理層判斷及估計)具有重要意義，故我們認為該等服務的收益確認屬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的審核如何處理審核事項

(b) 關於IT集成解決方案、IT支援服務及出售設備的可變代價的估計：

- 瞭解 貴集團的合約及評估 貴集團在估計IT集成解決方案、IT支援服務及出售設備的可變代價方面的內部控制及評估流程；及
- 細閱客戶合約以便了解將影響交易價格的因素，比較年內發生的實際活動水平與過往年度所作估計，並通過查閱最新可得營運數據評估估計時使用的假設及參數是否與所發生涉及相關項目的事件相符。

此外，評估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的相關披露是否足夠。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

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融資租賃下應收租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7、18及21所披露，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分別錄得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融資租賃下應收租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扣除撥備)約560百萬泰銖、434百萬泰銖、74百萬泰銖及3百萬泰銖。

貴集團採用簡易方法計量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採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參考債務人之信貸評級及考慮一般經濟狀況之前瞻性資料而釐定。在評估向客戶收回款項的可能性時，亦考慮個別債務人的其他具體因素。

貴集團採用一般方法計量融資租賃下應收租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對於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的結餘，則就十二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如自首次確認後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則不論違約時間如何，均會就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在評估結餘的信貸風險和可收回性時，涉及管理層判斷及主觀假設。

由於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融資租賃下應收租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的重要性及管理層在評估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融資租賃下應收租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時使用判斷及估計，我們認為此乃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的審核如何處理審核事項

我們與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融資租賃下應收租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相關之程序包括(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了解 貴集團與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融資租賃下應收租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相關之內部控制及評估流程；
- 評估 貴集團釐定預期信貸虧損所採用的方法及參數；
- 透過審閱及查閱與債務人的通信、從網站上查詢債務人的信用等級，以及就預期信貸虧損方法採用的重大判斷、前瞻性資料及假設的基準與管理層討論，來評估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時所採用的假設及判斷，我們亦從第三方獲取其他資料(倘合適)以支持管理層作出的評估；及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的相關披露是否充分。

致 Platt Nera International Limited 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其他事項

貴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乃由另一家核數師審核，該核數師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出無保留意見，並強調有關持續經營基準之事項段落。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中包括之信息，惟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之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之意見不包括其他資料，我們不表達任何形式之保證結論。

就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審計，我們之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並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於審計中獲得之知識有重大不一致或看似出現重大錯誤陳述。倘根據我們所履行之工作，我們認為該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必須報告該事實。我們並無就此作出報告。

貴公司董事及治理層對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提供真實及公平之意見，及 貴公司董事釐定屬必要之內部控制以使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 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披露(如適用)與持續經營有關之事項及使用持續經營之會計基準，除非 貴公司董事有意清算 貴集團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之替代方案。

貴公司董事由審核委員會協助履行其監督 貴集團財務報告程序之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 **Platt Nera International Limited** 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之目標是根據協定的委聘條款，對綜合財務報表作為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獲得合理保證以及發佈包括我們意見之核數師報告，其僅為閣下作為整體而作出，並無其他目的。我們對本報告之內容不承擔任何責任或承擔任何其他人之責任。合理保證屬高水平之保證，惟並不保證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之審計總會發現存在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能由欺詐或錯誤引起，並且倘單獨或合計可合理預期會影響使用者根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作為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之一部分，我們在整個審計期間行使專業判斷並維持專業懷疑。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之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之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之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之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貴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之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之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之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之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之相關披露，或假若有關之披露不足，則修改我們之意見。我們之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之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呈列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貴集團內各實體或業務活動之財務資料獲得充足之審計憑證，以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須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集團之審計工作。我們須為我們之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致 Platt Nera International Limited 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我們與治理層就(其中包括)審計之計劃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審計發現,包括我們於審計期間識別出內部監控之任何重大缺陷溝通。

我們亦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遵守有關獨立性之道德要求,並就所有被合理認為可能影響我們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宜、消除威脅採取的行動或應用的防範措施(如適用)與彼等溝通。

我們從與治理層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之審計工作最為重要之事宜,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容許公開披露此等事項,或於極罕有之情況下,我們認為披露此等事項可合理預期之不良後果將超越公眾知悉此等事項之利益而不應於報告中披露,否則我們會於核數師報告中描述此等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之審計項目合夥人為李恩輝先生。

永拓富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李恩輝

執業會計師

執業證書編號 P06078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收益	7	484,762	269,589
銷售及服務成本		(395,877)	(304,774)
毛利(毛損)		88,885	(35,185)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8	31,629	42,085
銷售及分銷開支		(9,730)	(11,048)
行政開支		(55,838)	(55,541)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淨額		–	(600)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19	(4,631)	(2,756)
財務成本	9	(39,639)	(45,316)
除稅前溢利(虧損)	10	10,676	(108,361)
所得稅(開支)抵免	13	(2,782)	24,339
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7,894	(84,022)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所得稅)		–	–
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7,894	(84,022)
		泰銖分	泰銖分 (經重列)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及攤薄	15	1.56	(18.0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非流動資產			
租賃物業裝修及設備	16	366	713
電腦軟件	17	109	174
使用權資產	18	9,369	1,598
融資租賃下應收租金	18	29,214	62,901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19	9,166	13,797
貿易應收款項	20	209,732	418,794
合約資產	7	253,154	138,140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1	78,363	78,107
已抵押銀行存款	22	83,938	103,409
遞延稅項資產	23	26,489	29,271
非流動資產總值		699,900	846,904
流動資產			
存貨	24	5,072	5,072
融資租賃下應收租金	18	45,049	50,051
貿易應收款項	20	349,931	405,158
合約資產	7	180,547	26,513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1	244,472	307,837
預付所得稅		16,482	12,47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5	80,18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12,620	26,310
流動資產總值		934,353	833,414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7	16,329	24,945
貿易應付款項	26	407,234	366,55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	57,951	51,594
銀行及其他借貸	28	197,033	234,452
租賃負債	18	3,768	1,754
流動負債總額		682,315	679,296
流動資產淨值		252,038	154,11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51,938	1,001,02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非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6	206,037	411,858
銀行及其他借貸	28	217,870	159,216
租賃負債	18	5,774	–
界定福利責任	29	7,028	6,030
附屬公司優先股	30	37,740	37,740
非流動負債總額		474,449	614,844
資產淨值		477,489	386,178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31	24,981	15,977
儲備		452,508	370,201
權益總額		477,489	386,178

第44頁至第117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人士代為簽署：

.....
董事

Prapan Asvaplungprohm

.....
董事

Wisorn Archadechopon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已發行股本 千泰銖	股份溢價賬# 千泰銖 (見下列 附註(a))	合併儲備# 千泰銖 (見下列 附註(b))	界定福利 計劃儲備# 千泰銖 (見下列 附註(c))	累計虧損# 千泰銖	股權總額 千泰銖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5,977	428,778	181,900	510	(156,965)	470,200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84,022)	(84,022)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5,977	428,778	181,900	510	(240,987)	386,178
供股股份(附註31)	9,004	74,413	-	-	-	83,417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7,894	7,894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981	503,191	181,900	510	(233,093)	477,489

該等儲備賬包括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約452,508,000泰銖(二零二二年：370,201,000泰銖)的綜合儲備。

附註：

(a) 股份溢價

本集團股份溢價賬計入已收所得款項減去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賬面值後的餘額，扣除股份發行成本。

(b) 合併儲備

合併儲備指於重組前附屬公司的繳足普通股本減去過往年度根據重組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成本。

(c) 界定福利計劃儲備

界定福利計劃儲備指本集團根據本公司會計政策計入界定福利計劃儲備或自其扣除的離職後福利所產生的精算損益。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虧損)	10,676	(108,361)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利息收入	(29,237)	(41,710)
財務成本	39,638	45,316
租賃物業裝修及設備項目折舊	364	559
使用權資產折舊	3,859	3,861
電腦軟件攤銷	65	242
未變現外匯收益	–	(376)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	6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公平值變動收益	(2,182)	–
長期僱員福利撥備	998	968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4,631	2,756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28,812	(96,145)
合約資產(增加)減少	(269,048)	30,897
融資租賃下的應收租金減少	40,185	40,241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	291,473	306,690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63,721	(127,722)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8,616)	16,464
貿易應付款項減少	(190,297)	(348,28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	(50,852)	(4,886)
經營所用現金	(94,622)	(182,744)
已付所得稅	(4,009)	(3,267)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98,631)	(186,011)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租賃物業裝修及設備項目	(17)	(439)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77,998)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78,015)	(439)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向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支付)收取的現金	(401)	460
新增銀行及其他借貸	187,152	329,098
新增股東貸款	50,000	-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	(176,474)	(201,498)
租賃付款本金部分	(3,842)	(4,049)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總額	20,059	44,979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總額	(588)	(22,016)
供股股份所得款項	87,745	-
股份發行應佔交易成本	(4,328)	-
已收利息	346	304
已付利息	(7,270)	(5,271)
	<hr/>	<hr/>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52,399	142,007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24,247)	(44,443)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697	62,140
	<hr/>	<hr/>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550)	17,697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96,558	129,719
減：已抵押銀行存款	(83,938)	(103,409)
	<hr/>	<hr/>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620	26,310
減：銀行透支	(19,170)	(8,613)
	<hr/>	<hr/>
綜合現金流量表所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550)	17,697
	<hr/>	<hr/>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Platt Nera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本公司」) 為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 Pynk Holding Limited (「Pynk」)，其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 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Asvaplunghrohms 先生、Archadechopon 先生及 Aranya Talomsin 女士分別擁有 Pynk 的 96%、2% 及 2% 股權，Asvaplunghrohms 先生及 Archadechopon 先生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披露於年報的公司資料一節。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 的主要業務為於泰國提供 IT 集成解決方案及 IT 支援服務以及出售設備。

綜合財務報表以泰銖「泰銖」呈列，其亦是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主要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地點／登記 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Info Asset Holding Limited (「IAH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50 美元	100%	投資控股
Info Asset Holding (Thailand) Co., Limited (「IAH」) (見下列附註)	泰國	普通股： 36,260,000 泰銖 優先股： 37,740,000 泰銖	49% (附註)	投資控股
Platt Nera Company Limited (「Platt Nera」) (見下列附註)	泰國	普通股： 220,000,000 泰銖	49% (附註)	提供 IT 集成解決方案及 IT 支援服務、以及 出售設備
Earning Seed Compan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1,000 美元	0%	投資控股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四日解散。

附註：由於本公司對該等兩家實體擁有控制權，該等兩家實體列賬為附屬公司。為符合泰國有關外商投資企業的相關法律法規，IAH 註冊成立時，本集團通過本集團持有 IAH 的全部普通股持有其 49% 的股本，而四名泰國公民通過持有 IAH 的全部優先股持有其 51% 的股本。根據附註 30 所述的優先股結構安排，就投票權而言，一股 IAH 普通股相當於十股 IAH 優先股。因此，本集團持有 IAH 90.57% 的投票權，IAH 連同其附屬公司 Platt Nera 入賬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誠如附註 30 所載，IAH 的優先股作為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入賬。

2. 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

2.1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該等資料合理預期將會影響主要使用者作出決定，則該等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除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及界定福利責任於各報告期末已根據下文附註4所載的「界定福利計劃」會計政策計量外（誠如下文所載的會計政策當中所解釋），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歷史成本一般以換取貨品及服務所付代價的公平值為基準。

公平值是指市場參與者之間在計量日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收取之價格或轉移一項負債所支付之價格，無論該價格是直接觀察到之結果或採用其他估值技術作出之估計。在對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值作出估計時，本集團考慮到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為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將會考慮該等資產或負債之特徵。在此等財務報表中計量及／或披露之公平價值均按此基準釐定，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範圍內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交易、位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範圍內之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類似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例如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中的可變現淨值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根據公平值計量之輸入值的可觀察程度及其對整體公平值計量之重要性分為第一、第二或第三層，以作財務報告之用，敘述如下：

- 第一層輸入值指實體能於計量日在活躍市場上得到相同資產或負債之標價（未予調整）；
- 第二層輸入值指除包含在第一層標價以外，可直接或間接觀察之資產或負債輸入值；及
- 第三層輸入值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續)

2.2 持續經營評估

於批准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已合理預期本集團有足夠資源於可見將來繼續營運。因此，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彼等繼續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貸約為415百萬泰銖(二零二二年：394百萬泰銖)，其中約197百萬泰銖(二零二二年：234百萬泰銖)為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十二個月內到期的即期銀行及其他借貸，而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僅約為13百萬泰銖(二零二二年：26百萬泰銖)，此外，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約為99百萬泰銖(二零二二年：186百萬泰銖)。該等情況顯示存在與持續經營相關的重大不確定性。

鑒於該等情況，本公司董事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有充足的資源以持續經營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未來流動資金及表現以及其可獲得的融資來源。尤其是，本集團的現金流量極受本集團債務人結算時間的影響，本集團債務人結算的任何嚴重延誤均可能對本集團的持續經營造成重大影響。我們已採取以下計劃及措施以減輕流動資金的壓力並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 (i)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完成供股，為本公司取得資金淨額約19百萬港元(約83百萬泰銖)，詳情載於附註31；
- (ii)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本集團從一項主要項目收取約92百萬泰銖。本集團通過實施措施加快收回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改善銷售以及控制資本及經營開支，繼續致力自經營活動產生足夠現金流量，以保留足夠用於本集團營運的營運資金；
- (iii) 本集團繼續監測其遵守有關本集團銀行貸款的承諾要求及債務契約的情況，倘若可能出現違反承諾要求及／或債務契約的情況，本集團會繼續及時與本集團的銀行溝通，以獲得豁免或其他可能的補救措施(倘必要)；
- (iv) 本集團正與各銀行不斷溝通，為本集團的項目獲得更多銀行信貸及重續現有銀行借款，鑒於與本集團銀行的長期關係，以及該等信貸大部分將由本集團的項目進行抵押或將由本公司附屬公司擔保，因此本公司董事相信將成功獲得有關銀行信貸；及
- (v) 本集團積極尋求其他融資來源，包括其他債務或股本融資，以改善資本結構及減少整體融資開支，或物色新項目以加強本集團業務。

2. 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續)

2.2 持續經營評估(續)

本公司董事已評估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其涵蓋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不少於十二個月的期間。本公司董事認為，考慮到本集團的營運預期產生的現金流量以及上述計劃及措施，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以履行其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到期的財務義務及承擔。因此，本公司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屬恰當。

然而，基於本集團自其經營及融資活動維持充足現金流量的能力存在不確定性，本集團可能無法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營運，在此情況下，本集團將須作出調整以將資產價值調整至可收回金額，為任何可能產生之進一步負債計提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綜合財務報表未有反映該等調整的影響。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其他會計政策的變動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以下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在本集團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供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二零二零年六月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的修訂)	保險合約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會計估計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國際稅項改革—支柱二範本規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的修訂	會計政策的披露

除下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概無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其他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會計估計的定義的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該等修訂將會計估計定義為「存在計量不明朗因素的財務報表之貨幣金額」。會計政策可能規定對計量不明朗因素的財務報表的項目進行計量。於此情況下，一間實體應編製會計估計，旨在達到會計政策載列的目標。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澄清會計估計變動、會計政策變動及錯誤修正之間的區別。

於本年度應用該等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概無重大影響。

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會計政策披露的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經修訂以「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取代「主要會計政策」一詞的所有情況。倘連同實體財務報表內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會計政策資料可以合理預期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則該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

該等修訂本亦澄清，即使涉及款項並不重大，但基於相關交易性質、其他事項或情況，會計政策資料仍可屬重大。然而，並非所有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有關的會計政策資料本身即屬重大。倘一間實體選擇披露非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有關資料不得掩蓋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作出重大性判斷(「實務報告」)亦經修訂，以說明一間實體如何將「四步法評估重大性流程」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及判斷有關一項會計政策的資料對其財務報表是否屬重大。實務報告已增加指導意見及實例。

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惟影響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載本集團會計政策的披露。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其他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尚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的修訂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的修訂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的修訂	附契約非流動負債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的修訂	供應商財務安排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的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³

¹ 於待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所有該等修訂均將不會在可預見的未來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的實體的財務報表。當本公司符合以下條件時，其具有對該實體的控制：

- 擁有對被投資者的權力；
- 通過對被投資者的涉入而承擔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者的權力影響所得到回報的金額。

如有事實和情況表明上述控制三要素中的一項或多項要素發生了改變，本公司將重新評估其是否具有對被投資者的控制。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綜合基準(續)

當本集團擁有少於被投資者的多數投票權時，若投票權足夠使它擁有實際權力去單方面地管理被投資者的相關活動，則本集團對被投資者有控制權。本集團會在評估對被投資者是否擁有足夠投票權以使其擁有控制權時考慮所有的相關事實和情況，包括：

- 本集團所持投票權數量與其他持有人所持投票權數量級分散程度的比較；
- 本集團、其他投票持有人或其他團體的潛在投票權；
- 來自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力；及
- 任何附加的可以表明本集團當下在需要做決定時有或者沒有權利去管理相關活動的事實和情況，包括之前股東大會中的投票模式。

附屬公司的合併始於本集團獲得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之時，並止於本集團喪失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之時。特別是，在本年度購入或處置的附屬公司產生的收益和費用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日起直至本集團停止對該附屬公司實施控制之日為止納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

損益和其他全面收益的各個組成部分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股東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股東權益，即使這將導致非控股股東權益的金額為負數。

如有必要，會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相一致。

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的交易有關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合併時全數抵銷。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可施加重大影響力之實體。重大影響力指參與投資對象之財務及營運決策之權力，而非控制或聯合控制有關政策之權力。

聯營公司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採用權益會計法列入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編製作權益會計處理用途之聯營公司財務報表所採用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於類似情況就類似交易及事項所採用者一致。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初始以成本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並於其後調整以確認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於該聯營公司的資產淨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除外)變動不入賬，除非該等變動導致本集團持有的擁有權變動。倘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虧損超出本集團所佔該聯營公司權益(包括任何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之淨投資一部分之任何長期權益)，則本集團會終止確認其分佔之進一步虧損。本集團會確認額外虧損，惟僅以本集團代表該聯營公司所招致法定或推定責任或所作付款為限。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自投資對象成為聯營公司當日起按權益法入賬。收購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時，投資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投資對象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淨額之差額會確認為商譽，及計入投資之賬面值內。倘於重新評估後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價值淨額超逾投資成本，則差額於投資被收購期間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評估有否客觀證據證明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可能出現減值。倘存在任何客觀證據，投資(包括商譽)全部賬面值作為單一資產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進行減值測試，方法為將其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之較高者)與其賬面值作比較。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不分配至任何構成投資賬面值一部分的資產(包括商譽)。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確認任何減值虧損撥回以投資其後增加之可收回金額為限。

當本集團終止其於聯營公司之重大影響時，入賬列作出售投資對象之全部權益，其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倘本集團保留於前聯營公司的權益，且所保留的權益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的金融資產，則本集團會於該日按公平值計量保留權益，而該公平值被視為於初始確認時的公平值。釐定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或虧損時，計入聯營公司的賬面值與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平值及出售於聯營公司相關權益的所得款項之間的差額。此外，倘該聯營公司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則本集團按相同基準計入有關該聯營公司之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所有金額。因此，倘聯營公司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重新分類至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之損益，則本集團在出售/部份出售相關聯營公司時將權益之收益或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列作重新分類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倘集團旗下實體與本集團聯營公司交易，則綜合財務報表確認與該聯營公司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限於該聯營公司與本集團以外之權益。

本集團對於聯營公司的長期權益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包括減值規定)，因為對於聯營公司的長期權益不適用於權益法及構成於被投資對象的淨投資一部分。此外，在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應用於長期權益時，本集團並未考慮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要求的對其賬面值進行調整(即對因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從分配投資對象的虧損或減值評估產生的長期權益賬面值進行調整)。

客戶合約收益

本集團於達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即與特定履約責任相關之貨品或服務「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

履約責任指一項明確貨品及服務(或一批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之明確貨品或服務。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條件，則控制權為隨時間轉移，而收益則參考相關履約責任之完成進度隨時間確認：

- 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利益；
- 本集團履約創建及增強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控制之資產；或
- 本集團履約未創建對本集團具有替代用途之資產，而本集團有強制執行權收取至今已履約部分之款項。

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明確貨品或服務控制權時確認。

合約資產

合約資產為實體已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而有權收取代價的權利，且該權利取決於時間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倘本集團於客戶支付代價前或於付款到期前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則合約資產按有條件的已賺取代價確認。其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評估減損。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僅需經過時間流逝代價即須到期支付。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客戶合約收益(續)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於客戶在本集團轉讓相關貨品或服務前付款或到期付款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合約負債於本集團根據合約履約時(即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為收益。

與同一合約相關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按淨額基準入賬及呈列。

具多項履約責任的合約(包括分配交易價格)

就包含多於一項履約責任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按照相對獨立售價基準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各履約責任。

有關各履約責任的個別貨品或服務的獨立售價於合約開始時釐定。該價格指本集團將單獨向客戶出售承諾貨品或服務的價格。倘獨立售價不可直接觀察，本集團將使用適當技術進行估計，以使最終分配至任何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可反映本集團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預期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

隨時間推移確認收益：計量完全達成履約責任的進度

完全達成履約責任的進度按投入法計量，該投入法根據本集團對履行責任所作付出或投入(相對於預期對履行責任的總投入)確認收益，可以最佳方式描述本集團轉移貨品或服務控制權的履約情況。

可變代價

對於包含因合約期間某些活動的發生而產生變化的可變代價的合約，本集團採用預期價值法估計其將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該方法能夠更好地預測本集團將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

僅當可變代價相關之不確定性變得確定後極不可能導致重大收入撥回的情況下，可變代價的估計金額方計入交易價格中。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更新估計交易價格(包括更新評估有關可變代價的估計是否受到限制)，以忠實地反映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情況以及於報告期內該等情況發生的變化。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客戶合約收益(續)

存有重大融資成分

於釐定交易價格的過程中，倘所協定(不論明文或默認)的付款時間對客戶或本集團就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提供融資相當有利，則本集團將調整已承諾的代價金額以計及資金的時間價值影響。在此等情況下，合約存有重大的融資成分。不論融資承諾是在合約中明確訂明還是透過各訂約方協定的付款條款暗示，均可能存在重大融資成分。

就相關貨品或服務的付款與轉讓間隔少於一年的合約而言，本集團顧及實際情況及為求便利而不就任何重大融資成分調整交易價格。

合約成本

除資本化為存貨、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成本外，倘符合以下全部準則，為向客戶履行合約而產生的成本資本化為資產：

- (a) 成本與實體可明確識別之合約或預期合約有直接關係。
- (b) 成本令實體將用於履行(或持續履行)日後履約責任之資源得以產生或有所提高。
- (c) 成本預期可收回。

資本化合約成本於損益表按有系統基準(與向客戶轉讓與資產相關的貨品或服務一致)攤銷及扣除。其他合約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有關本集團與客戶合約收益相關的會計政策的更多資料，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

租賃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的用途，則該合約屬於租賃或包含租賃。

就於初始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改或因業務合併產生之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項下定義於開始時、修改日期或購入日期(倘適用)評估合約是否屬於租賃或包含租賃。該合約將不會重新評估，除非合約之條款及條件其後變動。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將代價分配至合約組成部分

就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獨立價格總和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組成部分。

本集團採用可行權宜方法，不將非租賃組成部分從租賃組成部分區分開來，而是將租賃組成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組成部分作為一項單獨租賃組成部分進行入賬。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於租期為自開始日期起計12個月或以下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之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其亦就租賃低價值資產應用確認豁免。短期租賃之租賃付款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於租賃年內以直線法或另一個有系統之基準確認為開支。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之初始計量金額；
- 在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扣除任何已收租賃獎勵金額；
- 本集團招致之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為拆卸及移除相關資產、復原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狀態預計將招致之成本。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之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本集團在以下折舊期間，即資產租賃期及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內，以直線法確認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辦公場所	3年
辦公設備	2至3年

倘本集團合理確定於租期屆滿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則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起至可使用年期屆滿期間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的較短者以直線法折舊。

本集團將使用權資產列為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獨立項目。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可退還租賃按金

已付可退還租賃按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入賬，並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於首次確認的公平值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及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當天尚未支付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於計算租賃付款現值時，倘租賃中所隱含的利率不易釐定，則本集團使用於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視乎指數或比率而定的可變租賃付款，使用於開始日期的指數或比率初步計量；
- 預期本集團將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的金額；
- 本集團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
- 倘租期反映本集團將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則計入終止租賃的罰款。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透過增加利息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對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期有所變動或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評估發生變化，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重新評估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改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 租賃付款因有擔保剩餘價值下的預計付款變動而出現變動，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使用初始貼現率貼現經修改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本集團將租賃負債作為單獨項目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外幣

該等財務報表以泰銖呈列，而泰銖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所確認之交易乃按交易日期之現行匯率入賬。於報告期末，以外幣列值之貨幣項目乃按該日之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結算且按公平值列賬之非貨幣項目以釐定公平值當日之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過往成本計算之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因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之匯兌差額乃於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借貸成本

所有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僱員福利

界定福利計劃

根據泰國勞動法，本集團有責任於僱員退休時支付遣散費。本集團視遣散費責任為界定福利計劃。

界定福利計劃的責任由專業合資格獨立精算師CMG Consulting Co., Ltd根據精算技術採用預計單位貸記法釐定。離職後福利產生的精算收益及虧損即時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過往服務成本在損益內確認(以下列較早者為準)：

- 計劃修訂或縮減的日期；及
- 本集團確認重組相關成本的日期。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僱員福利(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淨利息按將貼現率應用於界定福利負債或資產計算。本集團於損益內按職能確認「行政開支」項下的界定福利責任淨額的以下變動：

- 包括當前服務成本、過往服務成本、削減的收益及虧損以及非日常結算的服務成本；及
- 利息開支或收入淨額。

本集團及其僱員共同設立了一個公積金。該基金由本集團及其僱員每月供款。基金資產由單獨信託基金持有，本集團供款於作出後即確認為開支。

根據本集團與界定供款計劃的基金經理訂立的協議，本集團不准使用任何已被沒收的供款以減低現時的供款水平。

花紅計劃

於本集團因僱員提供服務而負有現行法定或推定責任，且相關責任能可靠估計時，花紅計劃的預期成本乃確認為負債。

預期花紅計劃的負債將於12個月內清付，並按預期於結清時將予支付的金額計量。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按僱員提供福利時預期將支付的福利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確認為開支，除非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准許將福利納入資產的成本。

於扣除任何已付金額後就應付僱員福利(例如工資及薪金)確認負債。

稅項

所得稅開支代表當期應付的稅項與遞延稅項的總和。

當期應付稅項乃按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或可扣減收入或開支以及永遠毋須課稅或不可扣減的項目，應課稅溢利與除稅前溢利/(虧損)不同。本集團的當期稅項負債，應按報告期末前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算。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乃就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與負債之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之相應稅基間之暫時差額而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通常於可能出現可用於扣減暫時差額之應課稅溢利時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若暫時差額乃因初始確認一項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之交易中(業務合併除外)之資產及負債而產生以及於交易時並不產生相同的應課稅或可扣減臨時差額，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此外，倘暫時差額乃因初始確認商譽而產生，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因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進行確認，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撥回及暫時差額有可能不會於可見未來撥回之情況則除外。因該等投資及利息所產生可扣減暫時差額而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出現足夠應課稅溢利以致暫時差額的利益被利用，而在可見未來將預期可被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用於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作出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之稅率，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制定或實質制定之稅率(及稅法)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將要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稅務後果。

倘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且兩者均涉及由相同徵稅機關向相同課稅實體徵收之所得稅，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本年度的即期或遞延稅項乃於損益確認，但當彼等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時，在這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倘業務合併的初步會計處理產生的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則稅項影響乃包括於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內。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稅項(續)

租賃物業裝修及設備

租賃物業裝修及設備是為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用於管理目的而持有的有形資產。租賃物業裝修及設備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損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確認折舊旨在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報銷按直線法所計算資產之成本減剩餘價值。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檢討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估計任何變動之影響則按預先計提基準列賬。

不同類別租賃物業裝修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租賃物業裝修	3年
傢俱及裝置	5年
電腦設備	3年

倘租賃物業裝修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的成本會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各部分，而各部分會分別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年末檢討及調整(如適用)。

租賃物業裝修及設備項目於出售後或預期繼續使用該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出售或報廢租賃物業裝修及設備項目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銷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確定，並於損益中確認。

電腦軟件

單獨購入的電腦軟件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電腦軟件的可使用年期被評估為有限。

電腦軟件其後按5年的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電腦軟件項目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評估。可使用年期有限的電腦軟件的攤銷年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檢討一次。

電腦軟件於出售或預期其使用或出售不會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電腦軟件終止確認期間在損益內確認的出售或報廢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為有關電腦軟件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稅項(續)

租賃物業裝修及設備、電腦軟體、使用權資產及合約成本的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租賃物業裝修及設備、電腦軟體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以及合約成本，以確定該等資產是否有發生減值虧損的跡象。倘有任何此類跡象，則估計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確定減損虧損(如有)的程度。

租賃物業裝修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電腦軟體的可收回金額單獨估計。倘無法單獨估計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估計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出單位之估計可收回金額。

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時，倘可建立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則公司資產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分配至可建立合理及一致分配基準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可收回金額按公司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釐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比較。

在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將資本化資產之減值虧損確認為合約成本前，本集團按適用準則評估和確認任何與相關合約有關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屆時，倘賬面值超過本集團預期收取以換取相關貨品或服務的代價餘額減與直接關於提供該等貨品或服務的成本(尚未確認為開支)，則將資本化資產之減值虧損(如有)確認為合約成本。作為合約成本的資本化資產屆時就評估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減值而計入其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以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該折現率反映目前市場對資金時間值以及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於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上調整的獨有風險之評估。

如估計某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則須減低至其可收回金額。對未能按合理及統一的分配標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部分企業資產而言，本集團會比較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包括分配至該等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部分企業資產)與該等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在分配減值虧損時，減值虧損首先會被分配至減少任何商譽(如適用)的賬面值，然後根據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中各項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給其他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稅項(續)

租賃物業裝修及設備、電腦軟體、使用權資產及合約成本的減值(續)

資產賬面值不應減少至低於其公平值減處置費用(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確定)和零，這三項中之最高值。原定分配給該資產的減值虧損金額按比例分配給該單位的其他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減值虧損將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倘某項減值虧損於其後撤回，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賬面值則須增加至其重新估計之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倘在以往年度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並無減值虧損而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撤回將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

- (a) 現金，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不包括因受監管限制而令其不再符合現金定義的銀行結餘；及
- (b) 現金等價物，包括可輕易轉換成已知金額現金而承受的價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的短期(到期日一般為三個月或以下)高流動性投資。現金等價物乃持作應付短期現金需要而非作投資或其他用途。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上述定義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扣除須按要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中不可或缺一部分的未償還銀行透支。該等銀行透支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為短期借款。

倘本集團動用銀行結餘受第三方合約限制所規限，該等銀行結餘乃計入現金的一部分，除非有關限制導致銀行結餘集不再符合現金的定義。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之估計售價減完成之所有估計成本以及出售所需之成本。作出銷售所需的成本包括銷售直接應佔增量成本及本集團就作出銷售必須產生的非增量成本。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稅項(續)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導致本集團承擔現時義務(法律或推定)，本集團將很可能需清償該義務並可以對該義務的金額進行可靠估計時，則確認撥備。

計及該義務的風險及不確定性，確認為撥備的金額為於報告期末清償現時義務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當利用估計現金流量來清償現時債務來計量撥備時，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惟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指因過往事件引致但不予確認的現時責任，原因為履行該責任不大可能需要含有經濟利益的資源流出。

倘本集團須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則預期由其他方履行的責任部分會被視為或然負債，而不會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

本集團持續評估以釐定含有經濟利益的資源流出是否可能。倘先前作為或然負債處理的項目可能須流出未來經濟利益，則於發生可能性變動的報告期間於合併財務報表確認撥備，惟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無法作出可靠估計則除外。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在集團實體成為契據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確認。所有金融資產常規購買或出售方式於交易日確認及終止確認。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的常規購買或出售方式要求於市場法規或約定規定的時間範圍內交付資產。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初步計量的客戶合約應收賬款除外。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的公平值或自公平值扣除(如適用)。因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實際利息法乃計算有關期間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於初步確認時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將估計未來現金收支(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而支付或收取的所有手續費及貼息、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貼現至賬面淨額的利率。

源自本集團一般業務過程的利息收入乃呈列為收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分類及其後計量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隨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金融資產於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標的業務模式中持有；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的現金流量。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惟於初始應用除外。倘股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或收購方並未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適用的業務合併中確認為或然代價，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股權投資公平值的其後變動。

滿足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為持作買賣：

- 主要為於近期出售之目的收購；或
- 於初始確認時，屬於由本集團一併管理及近期實際採用短期盈利模式確定金融工具投資組合的一部分；或
- 屬未指定及成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此外，倘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指定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計量。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分類及其後計量(續)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就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息法予以確認。利息收入乃對一項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自下一個報告期起，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好轉，使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於釐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自報告期開始起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

(ii)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標準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任何公平值損益於損益內確認。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就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項目內。

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作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就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持有的所有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按原始實際利率的近似值折現)之間的差額計算。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品或合約條款所包含的其他信用強化措施的現金流量。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作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a)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確認。就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大幅增加的信貸敞口而言，會為未來12個月(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產生的信貸虧損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就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的信貸敞口而言，不論違約的時間(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須就預期於敞口餘下年期產生的信貸虧損計提虧損撥備。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於評估自初始確認後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之違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起金融工具發生之違約風險進行比較，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可支持的資料，包括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而可得之歷史及前瞻性資料。此外，若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本集團會視之為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本集團會在合約付款逾期90天時考慮金融資產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可靠資料證明較延後的違約準則更為適當。然而，在若干情況下，倘內部或外部資料反映，在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信貸提升措施前，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到未償還合約款項，則本集團亦可認為金融資產違約。

倘無法合理預期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則撇銷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融資租賃下應收租金及金融資產按一般方法計量減值，且除應用簡化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外，在以下階段分類用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詳情如下：

- 第一階段 — 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未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其虧損撥備按等於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第二階段 — 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但並非信貸減值金融資產的金融工具，其虧損撥備按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第三階段 — 於報告日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但並非購買或原始信貸減值)，其虧損撥備按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作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b) 簡化方法

就並無包含重大融資部分或本集團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即不對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作出調整)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而言,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並無追蹤信貸風險變動,而是於各報告日期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已基於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建立減值撥備矩陣,並就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特定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部分金融資產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將主要在出現下列情形時終止確認(即自綜合財務狀況表移除):

- 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根據「轉手」安排轉讓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承擔向第三方無重大拖延全額支付所收現金流量的責任;且(a)本集團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雖未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當本集團已轉讓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訂立轉手安排,會評估有否保留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相關保留程度。倘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資產的控制權,則本集團會繼續按其持續參與程度確認已轉讓資產。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乃按反映本集團所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持續參與以對已轉讓資產作出之保證的形式作出,按該資產的原賬面值與本集團或須償還的最高代價金額兩者中的較低者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及權益性工具乃根據合約之實質安排及金融負債與權益性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

權益性工具

權益性工具乃獲證一間實體的資產扣除其所有負債之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性工具乃按已收取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以攤銷成本計量。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銀行及其他借貸以及附屬公司的優先股，後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本集團當且僅當其有關合約訂明的特定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已到期時取消確認金融負債。取消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抵銷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

當(且僅當)本集團現時擁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與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予以抵銷而其淨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與呈報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的內部報告方式一致，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資源分配及對營運分部的表現評估，本集團已確定由執行董事做出主要營運決策。

關聯方

倘任何人士符合以下條件，則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a) 倘屬以下人士或為：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控股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之人士的近親；或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該人士為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某一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某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是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關聯的實體的僱員福利而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項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項所述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控股公司)主要管理人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控股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4所載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就不能明顯從其他來源得知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根據以往經驗及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將被持續審閱。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的期間，修訂將僅於該期間確認。倘修訂同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的關鍵判斷

以下為本公司董事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的且對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具最重大影響的關鍵判斷，涉及估計的判斷除外。

持續經營之假設

對持續經營假設之評估，涉及本公司董事於特定時間就本質上不確定之事件或狀況之未來結果作出判斷。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能力按持續經營基準營運，持續經營之假設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

委託人與代理人考慮

本集團根據其對貨品或服務轉讓予客戶前的控制權，評估其轉讓貨品或服務時乃作為委託人還是代理人。本集團作為委託人時，將按照客戶代價的總額確認收入；而作為代理人時，將按照供應商就其貨品或服務獲得補償後的淨額確認收入。

釐定完全達成之進度

本集團與客戶就IT集成解決方案訂立若干合約，其收益於某一時段確認，當本集團的履約創建或提升由客戶因資產創建或提升而控制的資產時，使用投入法計量完全達成的進度。

投入法根據迄今產生的實際成本、最新可得預算以及管理層的最佳估計及判斷確認收益。本集團定期根據各IT集成解決方案項目中發生的最新事實及情況以及開展類似工作的過往經驗評估進度，並對進度或預算作出必要調整。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應用會計政策的關鍵判斷(續)

釐定估計可變代價方法

IT集成解決方案業務及IT支援服務業務的若干合約的代價根據合約期內發生的若干活動而有所不同。於估計可變代價時，本集團須根據何種方法可更好地預測其有權收取的代價金額來使用預期價值法或最可能金額法。

本集團確定，預期價值法為估計可變代價時使用的適當方法。更好地預測可變代價金額的選定方法主要受合約期內進行的若干活動(例如活動預期水平及所提供服務的每單位價格變動)數目所影響。於任何可變代價金額計入交易價格前，本集團會考慮可變代價金額是否受限制。本集團根據其過往經驗、業務預測及目前經濟狀況釐定可變代價的估計是否受限制。

對IAH及Platt Nera的控制權

誠如附註1所述，IAH註冊成立時，本集團通過持有IAH的全部普通股持有其49%的股本，而四名泰國公民通過持有IAH的全部優先股持有其51%的股本，IAH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根據附註30所述的優先股結構安排，就投票權而言，一股IAH普通股相當於十股IAH優先股。因此，本集團持有IAH 90.57%的投票權，IAH連同其附屬公司Platt Nera入賬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本公司董事根據本集團是否具有單方面主導IAH相關活動的實際能力來判斷本集團是否對IAH具有控制權。在做出判斷時，本公司董事考慮本集團於IAH的投票權。經評估，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足夠的主導投票權來主導IAH的相關活動，因此本集團對IAH具有控制權。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極可能導致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於下個財政年度內作出重大調整之未來相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融資租賃下應收租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融資租約下的應收租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政策乃基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型。

本集團採用簡易方法計量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採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參考債務人之信貸評級及考慮一般經濟狀況之前瞻性資料而釐定。在評估向客戶收回款項的可能性時，亦考慮個別債務人的其他具體因素。

貴集團採用一般方法計量融資租賃下應收租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對於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的結餘，則就十二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如自首次確認後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則不論違約時間如何，均會就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在評估結餘的信貸風險和可收回性時，涉及管理層判斷及主觀假設。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估計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b)。

釐定未簽訂客戶合約的項目所發生合約費用的可收回性

於本集團僅與客戶簽署涉及服務範圍的職權範圍，而客戶合約尚未落實的若干項目中，本集團產生合約成本。本集團認為其為客戶的服務供應商，及客戶合約的交易價格足以收回已產生及將產生的合約成本。

6.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乃根據全年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董事)報告的資料釐定，以供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用。

由於本集團的收益、呈報業績以及總資產均產生自單一經營分部，即提供IT集成解決方案、IT支援服務及出售設備，故並無呈列任何經營分部資料。

地區分部資料

本集團於年內的收益均來自泰國的外部客戶，且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均位於泰國。

6. 分部資料(續)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向客戶(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個別貢獻本集團總收益的10%或以上)銷售產生的收益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客戶A	359,379	56,770
客戶B	80,476	81,416
客戶C	24,506	113,678

7. 客戶合約收益

(a) 客戶合約收益的分類

- (i) 本集團按主要產品線和業務類別從貨品及服務轉讓中獲得收益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按貨品或服務類型劃分：		
IT集成解決方案	358,162	185,366
IT支援服務	126,600	79,957
出售設備(下文附註)	-	4,266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位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範圍內)	484,762	269,589

附註：以上披露金額按淨額基準(即合約收益總額扣減有關銷售成本)入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客戶合約收益(續)

(a) 客戶合約收益的分類(續)

(ii) 本集團按收益確認時間從貨品及服務轉讓中獲得收益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		
於某一時間點轉移	159,324	15,077
於一段時間內轉移	325,438	254,512
	<u>484,762</u>	<u>269,589</u>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位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範圍內)	<u>484,762</u>	<u>269,589</u>

(iii) 本集團按地區市場從貨品及服務轉讓中獲得收益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主要來自泰國。

(b) 合約結餘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千泰銖
貿易應收款項	20	559,663	823,952	1,091,339
減：減值		-	-	-
		<u>559,663</u>	<u>823,952</u>	<u>1,091,339</u>
合約成本	21	240,245	306,035	213,142
減：減值		-	-	-
		<u>240,245</u>	<u>306,035</u>	<u>213,142</u>
合約資產	下文附註(i)	526,917	257,869	288,766
減：減值	下文附註(i)	(93,216)	(93,216)	(93,216)
		<u>433,701</u>	<u>164,653</u>	<u>195,550</u>
合約負債	下文附註(ii)	16,329	24,945	8,481

7. 客戶合約收益(續)

(b) 合約結餘(續)

附註：

(i) 合約資產

合約資產指實體已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而有權收取代價的權利，且該權利取決於時間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當收取代價的權利成為無條件時，合約資產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轉撥金額扣除減值後為28,072,000泰銖(二零二二年：46,554,000泰銖)。有關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代價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b)。

於報告期末收回或結清合約資產的預計時間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於一年內	180,547	26,513
一年以後	253,154	138,140
	433,701	164,653

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93,216	93,216

(ii)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就其已向客戶收取的代價(包括就進行中服務向客戶收取的進度付款及於開始提供服務或交付產品前向客戶收取的預付按金)而須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責任。當本集團根據合約履行責任時，合約負債確認為收益。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初就計入合約負債的金額及於過往期間已履行(或部分履行)的履約責任確認的收益金額：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益	12,504	4,12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客戶合約收益(續)

(c)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及收益確認政策

本公司主要在泰國從事提供IT集成解決方案及IT支援服務以及出售設備。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按反映本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扣除增值稅(「**增值稅**」)確認。

當合約代價包含可變金額時，便會估計本集團轉讓貨物或服務予客戶而預期有權換取所得之代價金額。可變代價於合約開始時予以估計，並會受到限制，直至可變代價之相關不確定性其後得以解決，已確認累計收益金額不大可能出現大幅收益撥回情況為止。

倘合約具有融資成份，其為客戶提供超過一年有關轉讓貨物或服務予客戶之重大融資利益，則收益於合約開始時按應收金額之現值計量，並使用本集團與客戶間之獨立融資交易中反映之貼現率貼現。倘合約具有為本集團提供超過一年之重大融資利益之融資成份，則在合約下確認之收益包括根據實際利率法合約負債附有之利息支出。就客戶付款至轉讓所承諾貨物或服務之期間為一年或以下之合約而言，由於使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之可行權宜處理方法，交易價格不會就重大融資成份之影響作出調整。

釐定交易價格

於釐定所提供服務的交易價格時，本集團進一步考慮可變代價的影響及重大融資成份的存在。

(1) 可變代價

若干合約的交易價格根據合約期內發生的若干活動而有所不同。倘合約的代價包括可變金額，則本集團使用預期價值法估計就轉讓予客戶的貨品或服務而有權換取的代價金額。

可變代價乃於合約開始時估計，其後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並受到限制，直至在可變代價的相關不確定因素於其後消除時，累計已確認收益金額極可能不會發生重大收益撥回。

7. 客戶合約收益(續)

(c)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及收益確認政策(續)

釐定交易價格(續)

(2) 重大融資成份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的實際權宜方法，本集團不會就若干客戶合約的重大融資成份的影響調整所承諾的代價金額，因為本集團預期於合約開始時將承諾貨物或服務轉讓予客戶至客戶就該貨物或服務付款的期間將為一年或以下。此外，就若干客戶合約而言，客戶承諾的大部分代價為可變，收取應得代價的金額或時間並不確定，並取決於未來事件的發生或不發生，而該事件大多並非本集團所能控制。因此，本集團認為該等客戶合約並無重大融資成份。

本集團收益及收入確認政策的進一步詳情如下：

(i) IT集成解決方案

IT集成解決方案包括從項目設計及規劃、硬件及／或軟件選項及其適用性評估、硬件及／或軟件的採購及銷售(捆綁或單獨)、系統安裝及啟動至試運行及驗收(包括現有系統的系統升級)的全方位服務。

捆綁銷售硬件及／或軟件及集成服務的合約被視為單項履約責任，因為承諾轉讓硬件及／或軟件及提供集成服務無法區分及單獨識別。因此，由於並無識別其他履約責任，故本集團僅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單項履約責任。

公司董事認為，提供IT集成解決方案乃(1)於某一時段，採用投入法計量完全達成服務的進度時達成，原因是本集團的履約創建或提升客戶因資產創建或提升而控制的資產；或(2)在任何其他情況下，於某一時間點，通常於完成交付貨品及服務時達成。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客戶合約收益(續)

(c)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及收益確認政策(續)

釐定交易價格(續)

(2) 重大融資成份(續)

(ii) IT支援服務

本集團亦從事提供營運、支持、升級及維護服務，以確保客戶的有關IT系統正常運作，其中部分由本集團連同IT集成解決方案一併提供。IT支援服務一般符合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取得及消耗本集團履約利益的標準。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IT支援服務的履約責任於某一時段獲履行，並於有關服務期間確認。

交易價格為本集團預期或估計有權換取轉讓予客戶的IT支援服務的代價金額。提供IT支援服務所得收益乃(1)於服務合約期間內按直線法隨時間確認，以計量完全達成服務的進度；或(2)在任何其他情況下，於某一時間點，通常於完成交付貨品及服務時確認。

(iii) 出售設備

出售設備之收益於資產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一般於交付設備時確認。

一般而言，本集團的設備出售以淨額基準(即合約收益總額扣減有關銷售成本)入賬。

(iv)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以實際利率法透過採用將金融工具於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確認。

有關本集團與客戶合約收入相關的會計政策的更多資料，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

7. 客戶合約收益(續)

(d) 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本集團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載會計政策確認IT集成解決方案、IT支援服務及出售設備的收益。付款一般自開票日期起30日內到期支付。

於報告期末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交易價格總額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於一年內	692,463	724,216
一年以後	14,315,564	13,275,723
	15,008,027	13,999,939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預計於一年以上確認的餘下履約責任與IT集成解決方案及IT支援服務相關。所有其他餘下履約責任預期將於一年內確認。倘履約責任為初始預期年期為一年或以內之合約的一部分，則上述金額並不包括本集團就此已採用實際權宜法而不予披露有關其餘下履約責任之資料的履約責任。上述披露的金額不包括受限制的可變代價。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本集團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融資租賃的融資收入(附註18)	1,496	2,10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收益	2,182	–
銀行利息收入	557	305
收益合約的利息收入	27,184	39,303
其他	210	375
	31,629	42,085

9. 財務成本

本集團財務成本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銀行貸款、透支及其他貸款的利息	17,564	16,362
股東貸款利息	2,041	–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18)	435	257
貿易應付款項的應計利息	25,160	36,442
IAH優先股股息(定義見附註30)	1,887	1,887
	47,087	54,948
財務成本總額	47,087	54,948
減：撥充合約成本之金額(附註21)	(7,448)	(9,632)
	39,639	45,316

10.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員工成本：			
僱員福利開支			
(包括董事薪酬 — 附註11)：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45,331	47,904
界定供款計劃供款		1,288	1,453
界定福利計劃的福利開支淨額	29	998	968
		<hr/>	
僱員福利開支總計		47,617	50,325
減：計入已出售及提供服務成本的金額		(15,186)	(15,997)
		<hr/>	
		32,431	34,328
		<hr/>	
出售及服務成本：			
已售存貨成本		—	2,701
已提供服務的成本		395,877	302,073
		<hr/>	
		395,877	304,774
		<hr/>	
其他：			
核數師酬金		4,254	4,853
租賃物業裝修及設備的折舊	16	364	559
使用權資產折舊	18(b)	3,859	3,861
電腦軟件攤銷	17	65	242
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開支	18(b)	598	563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	21	—	600
		<hr/>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權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年內薪酬如下：

	袍金 千泰銖	其他酬金			總計 千泰銖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千泰銖	表現相關 花紅 千泰銖	離職後福利 千泰銖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執行董事：					
Prapan Asvaplunghrohms 先生	-	5,371	-	572	5,943
Wisorn Archadechophon 先生	-	3,008	-	152	3,160
非執行董事：					
洪怡紋女士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獲委任)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Julapong Vorasontharosoth 先生	984	-	-	-	984
張斌先生	1,066	-	-	-	1,066
湯以銘先生	1,066	-	-	-	1,066
	3,116	8,379	-	724	12,219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執行董事：					
Prapan Asvaplunghrohms 先生	-	5,284	420	555	6,259
Wisorn Archadechophon 先生	-	3,651	295	479	4,425
獨立非執行董事：					
Julapong Vorasontharosoth 先生	984	-	-	-	984
張斌先生	1,079	-	-	-	1,079
湯以銘先生	1,079	-	-	-	1,079
	3,142	8,935	715	1,034	13,826

Prapan Asvaplunghrohms 先生為本公司的行政總裁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上述執行董事的酬金乃為彼等在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方面所提供的服務而獲得。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乃為彼等擔任本公司董事期間而獲得。

12.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年內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本公司兩名董事(二零二二年：兩名董事)，彼等之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1。年內其餘三名非董事最高薪酬僱員(二零二二年：三名)的薪酬詳情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6,602	7,153
表現相關花紅	261	432
離職後福利	446	463
	7,309	8,048

薪酬介乎以下範圍的非本公司董事最高薪酬僱員的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零至 1,000,000 港元	3	3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僱員支付任何薪酬，以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之獎金或離職之補償。

13. 所得稅開支(抵免)

本集團年內於損益中扣除(抵免)的所得稅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本年度：		
— 年內扣除	—	—
— 遞延稅項(附註23)	2,782	(24,339)
年內稅項開支(抵免)總額	2,782	(24,33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所得稅開支(抵免)(續)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於各自司法管轄區毋須繳納任何收入。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評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泰國所得稅乃根據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泰國產生的估計應評稅溢利按20%稅率計算。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並無於泰國產生應評稅溢利，故並無就泰國所得稅作出撥備。

按本公司及其大部分附屬公司所在司法權區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虧損之所得稅開支(抵免)與按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除稅前溢利(虧損)	10,676	(108,361)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抵免)	2,184	(22,423)
免稅收入	(6,702)	(5,751)
不可扣稅開支	6,906	1,686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394	2,149
所得稅開支(抵免)	2,782	(24,339)

14.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派付或建議派付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未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15.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的溢利(虧損)數據計算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溢利(虧損)數據計算如下：		
計算年內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盈利(虧損)	7,894	(84,022)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及攤薄盈利(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二零二三年 (千股)	二零二二年 (經衝列)
股份數目計算如下：		
於一月一日的已發行普通股	400,000	400,000
根據供股已發行的普通股影響(附註31所述)	106,493	66,680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06,493	466,680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供股進行調整(附註31所述)。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並無攤薄潛在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租賃物業裝修及設備

	租賃物業裝修 千泰銖	傢俱及裝置 千泰銖	電腦設備 千泰銖	總計 千泰銖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成本	3,860	2,113	3,723	9,696
累計折舊	(3,860)	(1,821)	(3,182)	(8,863)
賬面淨值	–	292	541	833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	292	541	833
添置	–	9	430	439
年內計提折舊(附註10)	–	(184)	(375)	(559)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17	596	713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860	2,122	4,153	10,135
累計折舊	(3,860)	(2,005)	(3,557)	(9,422)
賬面淨值	–	117	596	713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成本	3,860	2,122	4,153	10,135
累計折舊	(3,860)	(2,005)	(3,557)	(9,422)
賬面淨值	–	117	596	713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117	596	713
添置	–	–	17	17
年內計提折舊(附註10)	–	(62)	(302)	(364)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5	311	366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860	2,122	4,170	10,152
累計折舊	(3,860)	(2,067)	(3,859)	(9,786)
賬面淨值	–	55	311	366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電腦軟件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於一月一日：		
成本	1,059	1,059
累計攤銷	(885)	(643)
賬面淨值	174	416
賬面淨值：		
於一月一日：	174	416
年內計提攤銷(附註10)	(65)	(24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09	17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059	1,059
累計攤銷	(950)	(885)
賬面淨值	109	17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融資租賃下的應收租金、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a)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的應收租金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融資租賃下應收租金與本集團向承租人提供存摺機的融資租賃安排有關，租期為5年及年利率為1.85%。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融資租賃下應收租金的融資收入1,496,000泰銖(二零二二年：2,102,000泰銖)於損益中確認。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未來期間本集團應收其客戶的未貼現租賃付款如下：

	最低租賃應收款項		最低租賃應收款項現值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一年以內	45,928	51,547	45,049	50,051
一年後但兩年內	29,087	34,566	28,832	33,687
兩年後但三年內	383	29,087	382	28,832
三年後但四年內	–	383	–	382
四年後但五年內	–	–	–	–
最低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總額	75,398	115,583	74,263	112,952
減：未賺取融資收入	(1,135)	(2,631)	–	–
融資租賃下的應收款項淨額總額	74,263	112,952	–	–
分類為流動資產部分	(45,049)	(50,051)	–	–
非流動部分	29,214	62,901	–	–

融資租賃下應收租金的預期信貸虧損代價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b)。

18. 融資租賃下的應收租金、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續)

(b)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就經營中使用的若干辦公場所及辦公設備訂有租賃安排。租賃辦公場所及辦公設備的租期通常為2至3年。

(i)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年內變動如下：

	辦公場所 千泰銖	辦公設備 千泰銖	總計 千泰銖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5,432	27	5,459
於年內撥備的折舊(附註10)	(3,834)	(27)	(3,861)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598	–	1,598
訂立新租賃	11,630	–	11,630
於年內撥備的折舊(附註10)	(3,859)	–	(3,859)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369	–	9,369

(ii) 租賃負債

本集團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年內變動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於一月一日	1,754	5,803
訂立新租賃	11,630	–
年內確認的應計利息(附註9)	435	257
付款	(4,277)	(4,30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9,542	1,754
分類為流動負債部分	(3,768)	(1,754)
非流動部分	5,774	–
分析如下：		
一年內	3,768	1,754
第二年	5,774	–
	9,542	1,754

租賃負債的到期日分析在財務報表附註34(c)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融資租賃下的應收租金、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續)

(b)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iii) 其他租賃資料

於損益確認與租賃有關的金額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9)	435	257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0)	3,859	3,861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開支(計入行政開支)(附註18)	438	437
與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開支(計入行政開支)(附註18)	160	126
於損益中確認的總額	<u>4,892</u>	<u>4,681</u>

19.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應佔淨資產	<u>9,166</u>	<u>13,797</u>
來自聯營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見附註20)	<u>97,674</u>	<u>153,193</u>

由本公司間接持有的本集團聯營公司的資料如下：

公司名稱	所持已發行股份詳情	註冊成立／登記 及營業地點	本集團應佔 股權的比例	主營業務
Platt Finserve Company Limited (「Platt Finserve」)	220,000股普通股	泰國曼谷	11%	IT集成解決方案及 IT支援服務

董事認為，Platt Finserve被視為一間聯營公司，因為其提供有重大影響的關鍵技術信息。

19.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本集團的該聯營公司個別而言並不重大，下表列示其財務資料：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年內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4,631)	(2,756)
應佔聯營公司全面虧損總額	(4,631)	(2,756)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的賬面值	9,166	13,797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餘額及與聯營公司之餘額分別在財務報表附註20及37(b)披露。

20.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貿易應收款項	559,663	823,952
減：減值	-	-
	559,663	823,952
分析如下：		
— 流動	349,931	405,158
— 非流動	209,732	418,794
	559,663	823,95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貿易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與其客戶之間的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形式訂立。信貸期一般為7至30天。每名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額度。本集團力求嚴格控制未收回應收款項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會定期檢討逾期結餘。鑒於上文所述以及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乃與若干信譽良好的客戶有關，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並無重大信貸風險。

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惟金額約為443,892,000泰銖(二零二二年：623,266,000泰銖)的貿易應收款項包含重大融資部分，將於五年內結清除外。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包括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約97,674,000泰銖(二零二二年：153,193,000泰銖)(附註19)。該等結餘來自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交易，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向本集團主要客戶所提供者相若的信貸期償還。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一個月以內	4,379	198,136
一至三個月	12,488	105
三至六個月	29,404	2,157
六個月以上	53,985	288
	<hr/>	
未開發票(下文附註)	100,256	200,686
	459,407	623,266
	<hr/>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559,663	823,952

附註：本集團已與一位客戶(「客戶F」)訂立協議，安裝不超過2,900台ATM機，之後在五年內管理該等機器的維護。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累計完成安裝2,900台ATM機。作為回報，客戶F將在五(5)年內每月向本集團作出付款，因此相關金額將在相應期間「開票」。由於本集團在供應和維護ATM機方面擔任代理角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客戶F的ATM項目收益乃按淨額入賬，即總合約收益減去相關銷售成本後的淨額。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代價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b)。除該等上文所述者外，上述結餘概無逾期或減值。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合約成本(下文附註)	240,245	306,035
預付款項	39,494	48,781
應收利息	679	468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298	3,041
應收增值稅	37,202	26,280
其他	3,117	2,539
	324,035	387,144
減：減值	(1,200)	(1,200)
	322,835	385,944
分析如下：		
— 流動	244,472	307,837
— 非流動	78,363	78,107
	322,835	385,944

附註：合約成本指為履行與客戶簽訂的合約而產生的成本，並資本化為本公司資產。資本化合約成本根據與資產相關的貨品或服務轉移給客戶一致的系統方式攤銷並計入損益。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是客戶的服務提供商，客戶合約的交易價格足以收回已產生及將產生的合約成本，且不存在重大信貸風險。

年內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情況如下：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第二階段 千泰銖	第三階段 千泰銖	總計 千泰銖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600	–	600
減值(附註10)	–	600	60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0	600	1,200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代價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b)。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現金及銀行結餘(定期存款除外)		12,620	26,310
定期存款		83,938	103,409
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	(a)	96,558	129,719
減：非流動資產下的已抵押銀行存款	(b)	(83,938)	(103,40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620	26,310

附註：

- (a)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賺取利息。定期存款為期一年，作為銀行以本集團為受益人所開具擔保函和信用證及本集團銀行貸款及透支的抵押。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無違約記錄的銀行。
- (b)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若干銀行存款已就獲取擔保函、信用證、銀行貸款及銀行透支向銀行作出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存款的年利率介乎0.50%至0.85%(二零二二年：年利率為0.50%至0.73%)。

23. 遞延稅項資產

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予抵銷。以下為就財務報告而作出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採用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 15/16 號 的影響					總計 千泰銖
	千泰銖	界定福利計劃 千泰銖	稅項虧損 千泰銖	其他 千泰銖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21,412)	1,012	24,725	607	4,932	
年內計入(扣除)(附註 13)	(453)	194	24,290	308	24,339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1,865)	1,206	49,015	915	29,271	
年內計入(扣除)(附註 13)	171	200	(3,203)	50	(2,782)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694)	1,406	45,812	965	26,489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未就香港及泰國產生的可無限期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並將於五年內到期的未動用稅項虧損約 58,338,000 泰銖(二零二二年：41,722,000 泰銖)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因為該等虧損產生於已經虧損的本公司及若干附屬公司且不大可能有應課稅溢利須動用此類稅項虧損抵銷。此外，本集團已就當前年度產生虧損的一間附屬公司的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約 45,812,000 泰銖(二零二二年：49,015,000 泰銖)。該等稅項虧損被視為可用於抵銷本集團下一年度預計將產生的應課稅溢利(基於按現有訂單編製的該附屬公司的溢利預測得出)。

24. 存貨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持作出售設備	5,072	5,07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持作買賣上市證券：		
— 於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	80,180	—

金額指本集團對香港上市實體普通股的上市股權投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的公平值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在香港聯交所報出的買入價，屬於公平值層級第一級。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計量詳情載於附註35。

26. 貿易應付款項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貿易應付款項	613,271	778,409
分析如下：		
— 流動	407,234	366,551
— 非流動	206,037	411,858
	613,271	778,409

本公司的貿易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一般於30至60天內結清。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已開發票		
— 一個月以內	25,878	32,411
— 一至兩個月	22,957	61,284
— 兩至三個月	22,132	25,132
— 三個月以上	105,362	27,979
	176,329	146,806
未開發票	436,942	631,603
	613,271	778,409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應計費用	11,219	9,465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下文附註)	1,025	
其他應付款項	5,608	6,084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460
應付IAH優先股股息(附註30)	9,448	7,561
其他應付稅項	30,651	28,024
	57,951	51,594

附註：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從本公司董事兼股東Prapan Asvaplungprohm先生取得50,000,000泰銖的無抵押股東貸款，年利率為5%，期限為兩年。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本公司與Prapan Asvaplungprohm先生訂立協議，以結清應收其金額約51,016,000泰銖的貸款，餘下餘額約1,025,000泰銖已於二零二四年結清。

28. 銀行及其他借貸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一 銀行透支	(a)	19,170	8,613
一 銀行貸款	(b)	336,272	301,075
一 其他貸款	(c)	59,461	83,980
		414,903	393,668
分析如下：			
應償還銀行貸款及透支：			
一 一年內或按要求		171,395	209,933
一 第二年		168,671	78,244
一 第三至第五年		15,376	18,447
一 第五年或以上(包括首尾兩年)		–	3,064
		355,442	309,688
應償還其他貸款：			
一 一年內或按要求		25,638	24,519
一 第二年		26,807	25,638
一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7,016	33,823
		59,461	83,980
		414,903	393,668
分析如下：			
一 流動		197,033	234,452
一 非流動		217,870	159,216
		414,903	393,66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銀行及其他借貸(續)

附註：

- (a)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抵押銀行透支的利率按銀行發佈的最低借貸利率(「**最低借貸利率**」)計息並須按要求償還。
- (b)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抵押銀行貸款共計約94,646,000泰銖(二零二二年：210,849,000泰銖)，按年利率4.25%至6.7%(二零二二年：年利率2.00%至7.80%)計息。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有抵押銀行貸款共計約241,626,000泰銖(二零二二年：90,226,000泰銖)，按介乎銀行發佈的最低貸款利率(「**最低貸款利率**」)至最低貸款利率另減0.5%至1.75%的年利率計息(二零二二年：最低貸款利率至最低貸款利率另減1%至1.75%的年利率)。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有抵押銀行透支及貸款由一間附屬公司提供擔保及由下列各項作抵押：

- (i) 本集團若干銀行存款(附註22)；及
- (ii) 從項目收取款項的權利。
- (c)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有抵押其他貸款為來自一間第三方公司的貸款，年利率為4.47%(二零二二年：年利率4.47%)，由一間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抵押及須於60個月內償還。
- (d)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有一宗關於若干銀行貸款財務契約的違約事項，而相關豁免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取得。由於豁免乃在報告期間前取得，因此，總賬面金額約33,844,000泰銖的相關銀行貸款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分類為流動負債。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於若干銀行貸款財務契約的違約事項。

29. 界定福利責任

本集團已根據泰國勞動保護法(公元一九九八年)實施一項法定離職金計劃(「**該計劃**」)。該計劃涵蓋本集團聘用的所有僱員。

- (a) 年內界定福利責任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於一月一日	6,030	5,062
自損益扣除的退休金成本：		
現有服務成本	888	874
利息成本	110	94
福利開支淨額(附註10)	998	96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7,028	6,030

29. 界定福利責任(續)

(b) 主要假設

精算估值已盡可能頻繁進行，足以確保界定福利責任的現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界定福利責任現值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最近精算估值由獨立精算師(彼為泰國精算學會成員)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預計單位貸記法進行。釐定本集團計劃的界定福利責任所用的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貼現率	1.58%	1.58%
預期薪金增長率	4.69%	4.69%
流失率		
— 40歲以下	15.00%	15.00%
— 40至49歲	24.00%	24.00%
— 50至59歲	10.00%	10.00%

於報告期末，貼現率、預期薪金增長率及流失率變動對界定福利責任淨額之影響的定量敏感度分析如下：

	界定福利 責任淨額		界定福利 責任淨額	
	比率增加 %	增加/(減少) 千泰銖	比率減少 %	增加/(減少) 千泰銖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貼現率	0.50%	(131)	0.50%	137
預期薪金增長率	0.50%	193	0.50%	(187)
流失率	0.50%	(173)	0.50%	181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貼現率	0.50%	(144)	0.50%	150
預期薪金增長率	0.50%	168	0.50%	(162)
流失率	0.50%	(152)	0.50%	159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基於推斷主要假設於報告期末發生合理變動而對界定福利責任淨額產生影響之方法來釐定。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預期不會支付下一年的任何界定福利責任。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界定福利責任的平均期限為7年(二零二二年：7年)。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附屬公司優先股

該款項指本公司的附屬公司IAH所發行的377,400股每股面值100泰銖的優先股(「IAH優先股」)，其擁有Platt Nera的全部股權。IAH及Platt Nera均為於泰國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Platt Nera是本集團的主要營運實體，主要從事提供IT集成解決方案及IT支援服務，以及出售設備。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IAH的已發行股本包括：

- (i) 合共362,600股每股面值100泰銖的普通股股份(「IAH普通股」)，總計為36,620,000泰銖，佔IAH股本的49%，其由IAH(BVI)持有；及
- (ii) 合共377,400股每股面值100泰銖的IAH優先股股份，總計為37,740,000泰銖，佔IAH股本的餘下51%，其由四名泰國人(即Asvaplungprohm先生、Archadechopon先生、Talomsin女士及一名獨立第三方)持有。

IAH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之股息，及就IAH的任何決議案每持有一股IAH普通股享有一票投票權。

IAH優先股不可贖回，且IAH優先股持有人(「IAH優先股持有人」)享有以下權利：

- 每持十股IAH優先股就IAH的任何決議案享一票投票權；
- 有權收取IAH按已發行IAH優先股繳足金額5.0%的年股息率宣派的固定累積股息。IAH擁有充足可供分派溢利的任何歷年，應付IAH優先股持有人的任何累積股息須經IAH普通股及優先股股東批准及宣派。IAH優先股持有人無權收取除5.0%年股息率累積股息之外的任何股息；及
- 倘IAH清盤，則有權優先於IAH普通股股東收取股本分派，惟僅限於各IAH優先股的繳足金額。

根據上述優先股架構安排(「優先股架構安排」)，本集團擁有IAH的90.57%投票權。

儘管IAH優先股不可贖回，就會計目的而言，我們將其於財務報表中計入金融負債而非股本，原因是IAH優先股的持有人有權收取按IAH優先股的繳足金額5.0%年股息率宣派的固定累積股息，IAH不能避免派付該等股息。因此，IAH優先股任何應計股息將計入本集團的財務成本。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內本集團將該等IAH優先股股息約1,887,000泰銖(二零二二年：1,887,000泰銖)於損益確認為財務成本。

31.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法定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年初及年末	10,000,000	100,000	100,000
	股份數目 千股	已發行及繳足	
		千港元	千泰銖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400,000	4,000	15,977
供股股份	200,000	2,000	9,004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0,000	6,000	24,981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四日的公告，本公司建議按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五日(「記錄日期」)每持有兩(2)股股份發行一(1)股供股股份的基準進行供股(「供股」)，認購價(「認購價」)為每股供股股份0.1港元，以供股最多200,000,000股供股股份。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三日的公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六日有關供股的供股章程所載的所有條件均已獲達成，因此，供股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七日成為無條件。200,000,000股新股份已根據供股獲配發及發行。

本公司根據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股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的基準，按認購價每股0.10港元，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19百萬港元(約83百萬泰銖)，從而使得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數目從400,000,000股增至600,000,000股。

新的已發行股份在各方面彼此及與於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本中的供股股份日期之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上文所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四日、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三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六日刊發的供股章程。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公司股本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其他變動。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或然負債

銀行擔保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代表本集團就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所須承擔的若干履約責任作出約129,629,000泰銖(二零二二年：145,171,000泰銖)的未履行銀行擔保。

33.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除附註25所載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所有金融資產及負債分別為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3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是為本集團的營運籌集資金。本集團有多種其他金融工具，如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乃直接來自其營運。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a)利率風險、(b)信貸風險及(c)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並無任何書面風險管理政策及指引。然而，本公司董事定期舉行會議，分析及制定管理本集團所面對的該等風險的措施。一般而言，本集團就其風險管理引入保守策略。由於本集團所面對的該等風險維持於最低水平，故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及其他工具作交易用途。本公司董事檢討及協定管理各項該等風險的措施概述如下：

(a)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銀行現金及本集團的浮動利率計息借貸有關。

倘利率上升／下降10%而其他所有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前溢利將分別減少／增加約1,110,000泰銖溢利(二零二二年：虧損增加／減少470,000泰銖虧損)。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違反其合約責任而對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的風險。信貸政策包括評定及評估現有及新客戶的信貸可靠性以及監察應收款項的收款情況。本集團將其現金及銀行結餘存放於信譽良好的機構。

3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訂明的簡化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該方法允許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融資租賃下應收租金以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融資租賃下應收租金以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預期信貸虧損乃參考債務人的信用評級及貼現現金法進行估計。經參考可能影響債務人清償應收款項能力的整體宏觀經濟狀況，預期信貸虧損亦包含前瞻性資料。本集團始終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之虧損撥備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增加，在此情況下，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應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自初步確認以來發生違約之可能性或風險有否顯著增加而作出評估。

以下為有關各類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所產生金額的信貸風險管理常規及定量及定性資料。

(i)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

本集團根據債務人的信用評級及貼現現金法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亦包括前瞻性資料，如經濟狀況預測。本集團設有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貿易應收款項。此外，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審閱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的可收回性，以確保對不可收回金額(如有)計提足夠的減損虧損。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虧損撥備乃使用介乎0.02%至0.17%(二零二二年：0.02%至0.17%)的利率釐定。由於本集團認為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率並不重大，因此，收款虧損並不重大，故並無考慮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額外撥備，惟自二零二零年以來就一名合約資產視作不可收回的客戶計提50%特定虧損撥備。

年內概無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撇銷(二零二二年：無)。

(ii)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融資租賃下應收租金、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就所有計入融資租賃下應收租金、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金融資產計提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倘信貸風險嚴重惡化或融資租賃下應收租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被評估為信貸減值，本集團會就期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預期信貸虧損包括前瞻性資料，如經濟狀況預測。根據本集團的評估及債務人的信貸評級，本集團認為融資租賃下應收租金、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中計入的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率並不重大，因此，收款虧損不大。因此，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考慮額外撥備(二零二二年：年內確認減值虧損600泰銖)。

年內已撇銷融資租賃下應收租金、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並不包括任何金融資產(二零二二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融資租賃下應收租金、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續)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最高風險及年末階段

下表顯示基於本集團信貸政策的信貸質量及最高信貸風險，信貸政策主要基於逾期資料(除非其他資料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及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末階段分類。

所列金額為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千泰銖
	第一階段 千泰銖	第二階段 千泰銖	第三階段 千泰銖	簡化方法 千泰銖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最高風險及年末階段					
貿易應收款項(下文附註(1))	-	-	-	559,663	559,663
合約資產(下文附註(1))	-	-	-	433,701	433,701
融資租賃下應收租金					
一 正常(下文附註(2))	74,263	-	-	-	74,263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一 正常(下文附註(2))	2,098	-	-	-	2,098
一 呆賬(下文附註(2))	-	600	600	-	1,200
已抵押銀行存款	83,938	-	-	-	83,93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620	-	-	-	12,620
	172,919	600	600	993,364	1,167,483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最高風險及年末階段					
貿易應收款項(下文附註(1))	-	-	-	823,952	823,952
合約資產(下文附註(1))	-	-	-	257,869	257,869
融資租賃下應收租金					
一 正常(下文附註(2))	112,952	-	-	-	112,952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一 正常(下文附註(2))	1,841	-	-	-	1,841
一 呆賬(下文附註(2))	-	600	600	-	1,200
已抵押銀行存款	103,409	-	-	-	103,40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310	-	-	-	26,310
	244,512	600	600	1,081,821	1,327,533

3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融資租賃下應收租金、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續)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最高風險及年末階段(續)

附註：

- (1) 就本集團已為其減值應用簡化方法之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而言，基於預期信貸虧損之資料於財務報表附註34(b)(i)披露。
- (2) 計入融資租賃下應收租金及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如並無逾期，且並無任何資料表明該等金融資產自初步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則其信貸質素被視為「正常」。否則，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被視為「存疑」。

信貸風險集中狀況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全部來自泰國，包括兩名主要債務人，合共佔貿易應收款項的97%(二零二二年：94%)。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透過運用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以及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信貸)在整個業務的預計現金流量中監控其風險。

本集團通過利用現有及新的融資來源的持續性，維持持續經營業務及作應急費用的現金餘額。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管理政策涉及監察流動比率及維持債務融資計劃。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有足夠的現金儲備及來自主要金融機構的充足承諾融資額度，以應付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經考慮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所載因素及情況後，董事信納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的流動資金以滿足其自報告期末起未來十二個月的現金流量需求。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c) 流動資金風險(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基於合約未貼現付款的金融負債到期情況如下：

	應要求 千泰銖	少於一年 千泰銖	一至五年 千泰銖	超過五年 千泰銖	總計 千泰銖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	16,724	176,329	420,218	–	613,271
其他應付款項	9,448	8,521	7,548	–	25,517
銀行及其他借貸	19,170	177,863	217,870	–	414,903
租賃負債	–	3,768	5,774	–	9,542
	45,342	366,481	651,410	–	1,063,233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	15,972	377,800	434,272	–	828,044
其他應付款項	7,561	8,431	7,548	–	23,540
銀行及其他借貸	8,613	234,602	164,700	3,064	410,979
租賃負債	–	1,783	–	–	1,783
	32,146	622,616	606,520	3,064	1,264,346

附註：IAH 優先股為不可贖回及永久性質。因此，並無披露超過五年的來自IAH優先股股息的金融負債(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d)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支持其業務及盡量提升股東價值。

本集團視權益總額為資本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並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動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性對其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公司可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或發行新股份以增加資本。年內，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並無變動。

35.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下表提供按公平值層級之等級劃分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工具分析：

	賬面值		公平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千泰銖	千泰銖	千泰銖	千泰銖
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工具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一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	-	-	-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一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	80,180	-	-	80,180

於一年內到期收取或清償的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為相應公平值的合理約數，因此並無披露該等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至於非流動金融資產及負債(不包括銀行及其他借貸)，本集團董事認為，由於其賬面值與相應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因此並無披露該等金融工具的公平值。銀行及其他借貸的非即期部分的公平值(分類為公平值層級的第二層級)乃按適用於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年期的工具而現時可得的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

銀行及其他借貸的賬面值及公平值如下：

	賬面值		公平值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千泰銖	千泰銖	千泰銖
銀行及其他借貸	414,903	393,668	402,728	340,80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已抵押 銀行存款 千泰銖	租賃負債 千泰銖	應付最終 控股公司款項 千泰銖	股東貸款/ 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IAH 優先股利息 千泰銖	銀行及 其他借貸 千泰銖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26,372	5,803	-	-	5,674	263,509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自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收取的現金	-	-	460	-	-	-
新增銀行及其他借貸	-	-	-	-	-	329,098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	-	-	-	-	-	(201,498)
租賃付款	-	(4,306)	-	-	-	-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總額	(44,979)	-	-	-	-	-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總額	22,016	-	-	-	-	-
應計利息	-	257	-	-	-	-
IAH優先股股息	-	-	-	-	1,887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03,409	1,754	460	-	7,561	391,109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付予應付最終控股公司現金	-	-	(401)	-	-	-
新增銀行及其他借貸	-	-	-	-	-	187,152
新增股東貸款	-	-	-	50,000	-	-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	-	-	-	-	-	(176,474)
租賃付款	-	(4,277)	-	-	-	-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總額	(20,059)	-	-	-	-	-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總額	588	-	-	-	-	-
應計利息	-	435	-	2,041	-	-
IAH優先股股息	-	-	-	-	1,887	-
非現金交易變動：						
訂立新租賃	-	11,630	-	-	-	-
其他	-	-	(59)	(51,016)	-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3,938	9,542	-	1,025	9,448	401,787

附註：誠如附註27所述，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獲得50,000,000泰銖的股東貸款，該金額已於年內部分結清。

36.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續)

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經營活動	598	563
融資活動	4,277	4,306
	4,875	4,869

37. 關聯方披露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其他章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關聯方訂立以下重大交易：

(a) 本集團於年內與關聯方訂立下列重大交易：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與IAH優先股股東的交易：			
應付股息	26	9,448	7,561
股息開支	29	1,887	1,887
與聯營公司之交易：			
IT集成解決方案及IT支援服務的應收賬款	19	97,674	153,193
銷售IT集成解決方案		36,374	68,400
銷售IT支援服務		44,102	13,016

上述與聯營公司的交易乃按本集團與聯營公司共同協定的條款及條件進行。

(b) 除財務報表附註20及27所披露與關聯方的結餘外，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關聯方之間並無任何未支付結餘。

(c) 關聯方就本集團銀行透支及貸款所提供擔保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d)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補償概述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短期僱員福利	16,529	17,589
離職後福利	1,282	1,589
已付及應付主要管理人員的補償總額	17,811	19,17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本公司於報告期末的財務狀況表資料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泰銖	二零二二年 千泰銖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投資	419,875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637	342,498
	<u>421,512</u>	<u>342,498</u>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266	10,745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401	–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219	45,84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80,18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9	188
	<u>84,445</u>	<u>56,779</u>
流動負債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460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208	98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416	3,745
	<u>8,624</u>	<u>5,189</u>
流動資產淨值	<u>75,821</u>	<u>51,590</u>
資產淨值	<u>497,333</u>	<u>394,088</u>
股權		
已發行股本	24,981	15,977
儲備	472,352	378,111
	<u>497,333</u>	<u>394,088</u>

3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本公司儲備變動如下：

	股份溢價賬 千泰銖	累計虧損 千泰銖	總額 千泰銖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428,778	(75,044)	353,734
年內溢利及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24,377	24,377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428,778	(50,667)	378,111
供股股份	74,413	–	74,413
年內溢利及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19,828	19,82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3,191	(30,839)	472,352

39.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已落實之重大事項須予披露。

40. 批准財務報表

務報表由董事會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批准及授權發行。

釋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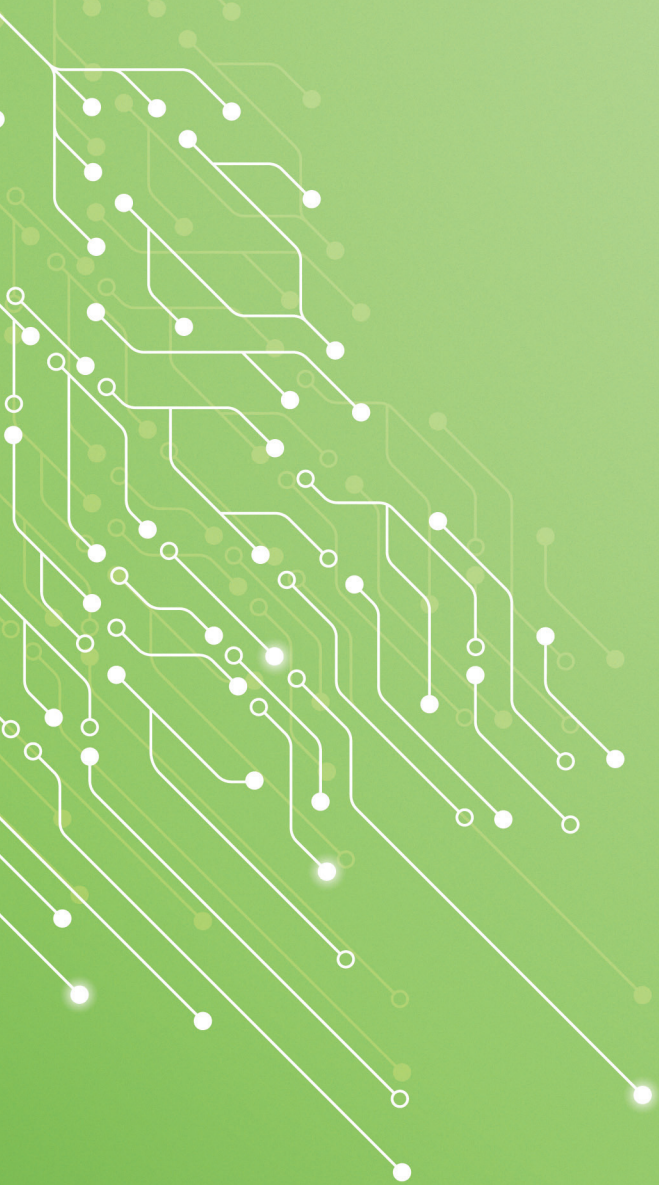
於本年報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BAAC」	指	Bank for Agriculture and Agricultural Co-operatives，一間於一九六六年成立的國有銀行，專注於為泰國農村地區的農戶提供銀行服務
「BAAC ATM 項目」	指	包括(i)本集團(連同ATM終端供應商)自二零零六年開始直至二零二零年六月與BAAC合作的項目，旨在建立及運營其ATM網絡，並於二零一九年延期以涵蓋二零二七年六月前期間；及(ii)與BAAC於二零一四年訂立的項目。
「BAAC ATM 終端供應商」	指	聯合體夥伴，於一九八九年在泰國成立的一間私人有限公司且為本集團的獨立第三方。其為一家受本集團邀請參與BAAC ATM項目的IT解決方案供應商，專注於BAAC ATM項目的前端系統，是泰國領先的IT及數位化解決方案供應商，提供現代數位化解決方案及企業業務解決方案以及IT基礎設施解決方案。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開曼群島公司法」或「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公司法」或「公司法」
「現金存款機」	指	現金存款機
「現金存款機項目」	指	有關收購及於泰國便利店安裝現金存款機之項目
「現金存款機項目服務合約」	指	Platt Nera與合營企業簽訂的合約，當中要求前者(其中包括)在10年內開發現金存款機的運行軟件及開關、在泰國的便利店安裝現金存款機及運行／維護現金存款機(可進一步延長2年)。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Platt Nera International Limited，一間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客戶F」	指	一間國有銀行，於泰國提供多種銀行產品及服務
「客戶F的ATM項目」	指	於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五年之間的五年內，為客戶F設立2,900台ATM機並為其提供相關操作、支持和維護服務
「客戶F的Passbook項目」	指	於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五年之間的五年內，為客戶F設立790台Passbook機並為其提供相關操作、支持和維護服務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環境、社會及管治」	指	環境、社會及管治
「執行董事」	指	執行董事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連同我們的附屬公司，或(如文義所指)就本公司成為我們現時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的期間而言，指該等附屬公司(猶如彼等於相關時間已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IAH」	指	Info Asset Holding (Thailand) Co., Limited (前稱Intel Asset Holding Co., Limited)，一間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六日根據泰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IAH優先股」	指	IAH股本中每股面值100泰銖的優先股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或我們附屬公司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我們各自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且與彼等並無關連的人士或公司
「上市」	指	股份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六日在主板上市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聯交所主板
「大綱」或「組織章程大綱」	指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採納的經修訂及經重列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經不時修訂)

釋義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PEA」	指	泰國國有企業 Provincial Electricity Authority，負責地方電力供應
「Platt Nera」	指	Platt Nera Co., Ltd.，一間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八日根據泰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就本報告而言及除另有指明者外，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就股份發售所刊發的招股章程
「Pynk」	指	Pynk Holding Limited，一間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八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主要股東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份發售」	指	就上市進行的公開發售及配售
「股東」	指	股份不時的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就本年報而言，指Pynk、Asvaplungprohm先生、Archadechopon先生及Talomsin女士
「泰國政府」	指	泰國政府
「泰國」	指	泰王國
「泰銖」	指	泰國法定貨幣泰銖
「%」	指	百分比



PLATT NERA INTERNATIONAL LIMITED

